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安徽胜利精密新建清洗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十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安徽胜利精密新建清洗线项目			
项目代码	2408-341599-04-01-571690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胜利产业园内			
地理坐标	东经：117 度 10 分 42.646 秒，北纬：31 度 31 分 36.837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78、计算机制造 391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杭埠开发区经贸发展分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408-341599-04-01-571690	
总投资（万元）	410	环保投资（万元）	60	
环保投资占比（%）	14.6%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66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表 1 内容，对照本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无需设置专项评价，具体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详见表 1-1。			
	表 1-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需要设置专项评价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中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采用废水收集池收集，经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否	

			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项目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和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起接管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项目废水为间接排放。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根据项目风险评价，厂区危险物质 Q 值为 $0.232 < 1$ ，未超过临界量。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项目不涉及取水口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不涉及海洋	否
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B附录C。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 年）》 报送单位：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审批机关：安徽省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六安市省级以上开发区优化整合方案的批复》（皖政秘〔2018〕116 号） 规划名称：《舒城县杭埠镇总体规划（2011~2030）2018 年修编》 审批机关：舒城县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文号：舒政秘[2019]155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印送《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22]1265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舒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 （1）用地性质符合性			

项目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胜利产业园内，根据《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 年）》、《舒城县杭埠镇总体规划（2011~2030）2018 年修编》，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故本项目用地性质符合区域规划要求。

（2）产业定位符合性

根据《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年）》，舒城经济开发区规划主导产业为：电子信息、装备制造、农副食品加工。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属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主导产业中“电子信息”一类，因此，项目符合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要求。

2、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送<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22]1265 号），本项目与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项目与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符性一览表

序号	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加强《规划》引领，坚持绿色协调发展。加强《规划》与《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修订)》及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相关要求、“三线一单”的协调衔接。统筹推进开发区整体发展和生态保护，基于环境承载力合理控制开发利用强度和建设时序，进一步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协调好产业发展与区域、园区环境保护的关系。统筹园区减污降碳协同共治、资源集约节约及循环利用、能源智慧高效利用、环境风险防控等重大事项，引导园区生态化、低碳化、绿色化、智能化发展。落实园区近期发展规划，结合区域生态环境承载力适时启动远期发展规划，着力推进开发区产业转型升级和结构优化确保产业发展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质量保障相协调。	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和区域规划用地、产业布局要求。	符合
2	严守环境质量底线，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管理措施。开发区位于巢湖流域水环境三级保护区，目前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改善压力大，对开发区继续开发建设形成一定的制约。开发区应坚持生态优先、高效集约发展，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防范环境风险为核心，明确开发区发展存在的制约因素。根据国家和我省大气、水、土壤、固体污染防治相关要求，妥善解决区域生态环境问题，确保	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属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主导产业中“电子信息”一类。不属于巢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禁止和限制类产业。项目在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各污染物均可以做到达标排放。	符合

		开发区建设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3	优化产业布局，加强生态空间保护。开发区应结合环境制约因素、产业定位等，进一步完善产业发展规划，明确不同规划年规划发展目标，优化电子信息功能分区和重大项目布局。合理规划不同功能区的环境保护空间，严禁不符合管控要求的各类开发建设活动，规划实施不得降低丰乐河和杭埠河等地表水体的环境质量。做好开发区建设生产与周边生态环境敏感区、居住区之间的有效隔离和管控，实现产业发展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	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属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主导产业中“电子信息”一类。 根据现场调查，在胜利产业园内，周边均为胜利产业园各生产厂房。 在胜利产业园外，北侧为隔北环路为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南侧隔石兰路为空地，西侧隔胜利大道为胜利产业园生活区，东侧隔唐王大道为南聚工业园。 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及居民点。	符合
	4	细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推动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结合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现状、“三线一单”成果等，严格落实《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要求。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应在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深化“两高”项目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限制不符合巢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要求以及与规划主导产业不相关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项目入区。现有不符合开发区发展定位和环境保护要求的企业应逐步升级改造或有序退出。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不属于“两高”项目，属于舒城县经济开发区正面清单范围。	符合
	5	完善环境监测体系，加强生态环境风险防控。统筹考虑区域内污染物排放、水环境保护、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要求，健全区域风险防范体系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开发区内重要环境风险源的管控，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措施。加强日常环境监管，落实区域环境管理要求。加强舒城电子产业园表面处理中心的监管，做好开发区重大环境风险源的识别与管控，确保事故状态下的事故废水与外环境有效隔离。在规划实施过程中，适时开展规划环境影响的跟踪评价。	企业通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实现与园区预案联动、衔接；项目运营后按照排污许可相关管理要求和环评要求，做好自行监测和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符合
	综上分析，本项目建设符合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及其审查意见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 修改版），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 项目已经获得杭埠开发区经贸发展分局的备案许可，项目编码为 2408-341599-04-01-571690。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2、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胜利产业园内，根据现场勘察，在胜利产业园内，周边均为胜利产业园各生产厂房。在胜利产业园外，北侧为隔北环路为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南侧隔石兰路为空地，西侧隔胜利大道为胜利产业园生活区，东侧隔唐王大道为南聚工业园。 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外环境关系相对较为单纯，本项目与外环境相互无制约。 3、“三区三线”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在全国开展“三区三线”划定工作的函（自然资函〔2022〕47 号），“三区”是指城镇空间、农业空间和生态空间，“三线”是指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 本项目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胜利产业园内，选址所在地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用地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不属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项目选址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划定边界以内，因此，本项目符合“三区三线”要求。 4、“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经查阅安徽省“三线一单”公众服务平台网站（http://39.145.8.156:1509/ah/public/#/home），本项目所在地涉及的重点管控单元为环巢湖生态示范区（单元编码：ZH34152320215）。
---------	--



图 1-1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胜利产业园内，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根据《安徽省六安市“三线一单”技术成果》、《六安市生态保护红线图》、《六安市生态空间图》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世界自然遗产、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天然林、生态公益林等各类保护地，不属于六安市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2)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胜利产业园内，根据《安徽省六安市“三线一单”技术成果》，项目所在地属于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土壤风险防控一般管控区。

①根据空气质量监测舒城县站点 2023 年全年年均值监测数据可知，区域污染物 SO_2 、 NO_2 、 PM_{10} 、 $\text{PM}_{2.5}$ 、 CO 、 O_3 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酸性废气、研磨废气，采取的废气治理设施如下：

酸性废气：清洗线各槽体加盖，仅在两端留有工件进出口，酸性废气产生量极小，加强厂区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研磨废气：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

企业在严格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废气污染物能

	稳定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期废气排放不会降低评价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②根据舒城县例行监测数据，丰乐河、民主河水环境质量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体功能要求。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研磨废水、生活污水及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采取的废水治理措施为： 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研磨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收集，采用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民主河。 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直接排至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生活污水：依托胜利产业园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管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企业在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各废水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期废水排放不会降低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 ③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日产日清；废 RO 膜由厂家更换并带走处置；槽渣、废包装桶、废滤网、废研磨钢针、废活性炭分类收集后，依托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研磨金属屑采用金属屑脱油机进行除油，处理达到静置无滴漏，并进行打包压块后，收集至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暂存，定期外售，用于金属冶炼，综合利用。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做到妥善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④针对运营期噪声，本项目在采取的措施主要为：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消声、减震、减噪措施，加强设备的日常检修，合理布局车间设备，生产车间密闭隔声。企业在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运营期噪声可以做到达标排放，不会降低区域声环境质量。 综上分析，项目运营期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对评价区域地表水、大气、声环境质量产生的影响均在环境承载力范围内，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根据《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安徽省六安市“三线一单”文本》，本项目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胜利产业园内，不属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属于煤炭资源一般管控区、水资源一般管控区、土地资源一般管控区。项目运营期新增自来水用量为 21.95t/d，水资源消耗量较小。本项目利用胜利产业园内已建成的 G 栋和 K1 栋生产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工业用地。因此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	--

根据《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舒城县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如下：

表 1-3 舒城县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管控类别	主导产业	行业类别	备注
正面清单	装备制造	3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13 钢压延加工
		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24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325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33 金属制品业	全部
		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全部
		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全部
		36 汽车制造业	全部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全部
	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全部	
	农副产品加工业	13 农副产品加工业	131 谷物磨制
			132 饲料加工
			133 植物油加工
			134 制糖业
			1353 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
			136 水产品加工
			137 蔬菜、菌类、水果和坚果加工
		139 其他农副食品加工	
	电子信息	39 电子信息业	全部
	其他	17 纺织业	全部（有染色、印花工序的除外）
18 纺织服装、服饰业			
其他	禁止引入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1 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巢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等相关产业政策中禁止或淘汰类项目、产品、工艺和设备。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限制发展能源、资源消耗量或排污量较大但效益相对较好的企业，主要为除经开区规划主导产业外、非负面清单中的项目，具体项目引入需经充分环境影响论证。		
	排放含氮、磷等污染物的项目，按照不低于该项目氮、磷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实行减量替代。 与主导产业相关的“两高”类项目需按照国家及安徽省相关政策要求严格控制引入，并经过环境影响充分论证。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属于舒城县经济开发区正面清单范围，因此，本项目符合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5) “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分析

本项目所在地涉及的重点管控单元为环巢湖生态示范区（单元编码：ZH34152320215）。本项目与六安市“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分析如下：

表 1-4 本项目与六安市“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要求	本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
环巢湖生态示范区（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34152320215）	国家禁止新建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汞、炼油、电镀、农药、石棉、水泥、玻璃、钢铁、火电以及其他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不属于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	符合
	严肃执法监督，严格执行排污许可、排水许可制度，严禁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直排水体	本项目严格执行排污许可、排水许可制度。本项目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采用废水收集池收集，经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项目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和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起接管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项目废水均为间接排放。	符合
	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园区现有企业统一建设的清洁煤制气中心除外）。	本项目不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	符合
	严格执行国家关于“两高”产业准入目录和产能总量控制政策措施。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	项目不生产和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根据企业提供的 MSDS，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中不含 VOCs，研磨液 VOCs 含量为 5%，研磨液中 VOCs 含量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要求。	符合
	禁止淘汰落后类的产业进入开发区	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属于安徽舒	符合

			城经济开发区主导产业。		
			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对超过大气和水等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污,以及超过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排污的企业,责令限制生产、停产整治等;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地方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依法打击违反固体废物管理法律法规行为。	企业在严格落实本次评价提出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情况下,各废气、废水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做到无害化处置。建设单位严格执行总量控制要求,重点污染物的排放不会突破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项目的运营不会降低评价区域环境质量。	符合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增长,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新、改、扩建用煤项目实施煤炭消费等量或减量替代。重点削减非电力用煤,各市将减煤目标按年度分解落实到重点耗煤企业,实施“一企一策”减煤诊断。	项目不使用煤炭。	符合
		新建、改建、扩建排放重点大气污染物的项目不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不得通过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排放 VOCs 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符合	
		全面推动挥发性有机物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禁止建设和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加快推进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销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全面提升废气收集率、治理设施同步运行率和去除率,提高水性、高固体分、无溶剂、粉末、辐射固化等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产品的比重。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严格执行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挥发性有机物含量限值标准,确保生产、销售、进口、使用符合标准的产品。到 2025 年,溶剂型工业涂料、油墨使用比例分别降低 20 个、10 个百分点。	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根据企业提供的 MSDS,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中不含 VOCs,研磨液 VOCs 含量为 5%,研磨液中 VOCs 含量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要求。	符合	
		实行重点排放源排放浓度与去除效率双重控制。车间或生产设施收集排放的废	针对研磨废气: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	符合	

			气，VOCs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等于 2 千克/小时的，应加大控制力度，除确保排放浓度稳定达标外，还应实行去除效率控制，去除效率不低于 80%；采用的原辅材料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除外，有行业排放标准的按其相关规定执行。	吸附装置处理，通过不低于 15m 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 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电子工业》（DB34/4812.5-2024）表 1 其他电子工业标准限值。有机废气厂界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电子工业》（DB34/4812.5-2024）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有特别排放限值的标准的行业，二氧化硫、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已核发排污许可证的，应严格执行许可要求。对国家级新区、工业园区、高新区等进行集中整治，限期进行达标改造。	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电子工业》（DB34/4812.5-2024）表 1 其他电子工业标准限值。有机废气厂界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电子工业》（DB34/4812.5-2024）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在生态脆弱、严重缺水和地下水超采地区，严格控制高耗水新建、改建、扩建项目，推进高耗水企业向水资源条件允许的工业园区集中。对采用列入淘汰目录工艺、技术和装备的项目，不予批准取水许可；未按期淘汰的，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要依法严格查处。	项目年用水量为 6848.79m³，不涉及淘汰工艺和设备，不涉及地下水的开采与使用。	符合
			严格控制开采深层承压水，地热水、矿泉水开发应严格实行取水许可和采矿许可。依法规范机井建设管理，排查登记已建机井未经批准的和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自备水井一律予以关闭	项目区内无自备水井，且本项目不涉及地下水的开采与使用。	符合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管理要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建设符合六安市“三线一单”（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及分区管控要求。

5、《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符合性分析

根据生态环境部 2020 年 6 月 24 日发布《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对照本项目，相符性分析如下表：

表 1-5 与《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相符性	符合性
大力推进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将全面使用符合国家要求的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的企业纳入正面清单和政府绿色采购清单。企业应建立原辅材料台账，记录 VOCs 原辅材料名称、成分、VOCs 含量、采购量、使用量、库存量、回收方式、回收量等信息，并保存相关证明材料。采用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涂料、油墨、胶粘剂等，排放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满足相关规定的，相应生产工序可不要求建设末端治理设施。使用的原辅材料 VOCs 含量（质量比）均低于 10%的工序，可不要求采取无组织排放收集和处理措施。	根据企业提供的 MSDS，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中不含 VOCs，研磨液 VOCs 含量为 5%，研磨液中 VOCs 含量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要求。针对研磨废气：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不低于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	符合
储存环节应采用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密封储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装卸、转移和输送环节应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罐车等。生产和使用环节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中操作并有效收集废气，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处置环节应将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包装容器、含 VOCs 废料（渣、液）、废吸附剂等通过加盖、封装等方式密闭，妥善存放，不得随意丢弃。		符合
对现有 VOCs 废气收集率、治理设施同步运行率和去除率开展自查，重点关注单一采用光氧化、光催化、低温等离子、一次性活性炭吸附、喷淋吸收等工艺的治理设施。对达不到要求的 VOCs 收集、治理设施进行更换或升级改造，确保实现达标排放。除恶臭异味治理外，一般不采用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技术。		符合

综上分析，本项目建设符合《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中相关要求。

7、与《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国发[2023]24号）符合性分析 表 1-6 《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国发[2023]24 号）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相符性	符合性
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节能审查、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涉及产能置换的项目，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不属于“两高”项目。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本项目不使用目录中淘汰的生产设备、工艺等。项目不涉及产能置换。	符合
加快退出重点行业落后产能。修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研究将污染物或温室气体排放明显高出行业平均水平、能效和清洁生产水平低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类和限制类名单。重点区域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逐步淘汰步进式烧结机和球团竖炉以及半封闭式硅锰合金、镍铁、高碳铬铁、高碳锰铁电炉。引导重点区域钢铁、焦化、电解铝等产业有序调整优化。			符合
综上分析，本项目建设符合《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国发[2023]24号）中相关要求。			
8、与安徽省相关环保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安徽省相关环保政策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1-7 本项目与安徽省相关环保政策符合性一览表			
政策名称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安徽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工作方案》	新建、迁建 VOCs 排放量大的企业应入工业园区并符合规划要求，必须建设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设施，安装废气收集、回收或净化装置，原则上总净化效率不得低于 90%。建立 VOCs 排放总量控制制度。	本项目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针对研磨废气：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不低于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 项目有机废气净化效率能达到 90%。	符合
《安徽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	推广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加强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和管线组件泄露、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 VOCs 排放管控。	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中不含 VOCs，研磨液 VOCs 含量为 5%，研磨液中 VOCs 含量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要求。	符合
《安徽省	鼓励支持使用涂料、油墨、胶粘	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中不	符合

	大气办关于深入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皖大气办〔2021〕4号）	剂、涂层剂（树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的企业，进行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的源头替代，7 月 1 日前各地指导企业建立管理台账，记录 VOCs 原辅材料的产品名称、VOCs 含量和使用量等。各地应结合本地产业特点和源头替代参考目录（见附件 5），重点在工业涂装、包装印刷、鞋革箱包制造、竹木制品胶合、电子等重点领域，推广 VOCs 含量低于 10%原辅材料的源头替代，并纳入年度源头削减项目管理，实现“可替尽替、应代尽代”，源头削减年度完成项目占 30% 以上。	含 VOCs，研磨液 VOCs 含量为 5%，研磨液中 VOCs 含量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要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计算机制造（C391））VOCs 含量低于 10%物料替代比例≥80%。	根据企业提供的 MSDS，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中不含 VOCs，研磨液 VOCs 含量为 5%。VOCs 含量低于 10%物料替代比例为 100%。	符合
		建立健全以排污许可核发为中心的 VOCs 管控依据，在石油、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五大领域全面推行排污许可制度，不断规范涉 VOCs 工业企业的排污许可登记管理，落实企业 VOCs 源头削减、过程控制和末端污染治理工作，推进企业自行监测、台账落实和定期报告的具体规定落地，严厉处罚无证和不按证排污行为。	本项目排污许可管理类别为重点管理，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建立以排污许可核发为中心的 VOCs 管控措施。	符合
	《关于印发<安徽省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工作方案>的通知》（皖环发〔2024〕1号）	(一)加强替代管理。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竹木加工、家具制造、汽车修理与维护、鞋和皮革制品制造等重点行业企业，要按照《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技术指引(试行)》(附件 3)要求，开展低 VOCs 原辅材料和生产方式替代;优化管控台账及档案管理,持续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各地要根据《关于深入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皖大气办[2021]4号)要求,在认真理 2021 至 2023 年度 VOCs 源头削减治理项目清单基础上,对涉 VOCs 重点行业和使用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以及涉及有机化工生产的产业集群进行再排查,将	根据企业提供的 MSDS，本项目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中不含 VOCs，研磨液 VOCs 含量为 5%。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要求。VOCs 含量低于 10%物料替代比例为 100%。	符合

		含 VOCs 原辅材料使用企业全面纳入源头替代企业排查台账(附件 2), 对具备替代条件的, 加强调度指导;对无法替代的, 要开展论证核实, 严格把关并逐一说明。		
	《安徽省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要点》	以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 开展 2022 年度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 完成挥发性有机物突出问题排查治理。挥发性有机物年排放量 1 吨及以上企业编制实施“一厂一策”。严格执行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 VOCs 含量限值标准。推进实施重点行业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	本项目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中不含 VOCs, 研磨液 VOCs 含量为 5%。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 要求, VOCs 含量低于 10%物料替代比例为 100%。	符合
	《安徽省“十四五”大气污染防治规划》(皖环发[2022]12 号)	严控“两高”行业盲目发展。严格环境准入, 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即“两高”行业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 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 坚决叫停不符合要求的“两高”项目。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 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 严控污染物排放总量。严格控制涉工业炉窑建设项目, 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园区现有企业统一建设的清洁煤制气中心除外)。严格限制高 VOCs 排放化工类建设项目, 禁止建设生产 VOCs 含量限值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 对照《安徽省“两高”项目目录(实行)》,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同时本项目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 不涉及煤炭。本项目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中不含 VOCs, 研磨液 VOCs 含量为 5%。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 要求。	符合
		产业布局优化调整。皖北地区以建材、煤炭、砖瓦等行业为重点, 合肥、芜湖、滁州、铜陵、池州等市以水泥、装备制造等行业为重点, 优化产业布局。加强汽车及零部件、新能源汽车、基础装备及关键基础件、农业装备、物流设备及工程机械、节能环保装备、航空修理及配套设备、造船及船舶配套设备等产业集群建设, 引导园区合理分工、突出优势、错位发展。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 根据园区规划、规划环评、区域评估及审查意见, 本项目满足园区产业定位和用地规划等要求。	符合

	《安徽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强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精细化管理，全面推进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	本项目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中不含 VOCs，研磨液 VOCs 含量为 5%。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要求。	符合
--	--------------------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1 建设内容及规模

2.1.1 项目背景及任务由来

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410 万元建设“安徽胜利精密新建清洗线项目”，项目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胜利产业园内，于 K1 栋生产厂房新建 3 条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带碱洗），通过脱脂、风切、加压水洗、碱洗等清洗工艺（无涉漆、无涉磷），形成年清洗笔记本电脑结构件（镁铝合金件）1770 万套的生产规模。于 G 栋生产厂房 1F，新建 1 条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带碱洗），通过脱脂、风切、加压水洗、碱洗等清洗工艺（无涉漆、无涉磷），形成年清洗笔记本电脑结构件（镁铝合金件）590 万套的生产规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有关规定，建设项目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2021 年 1 月 1 日实施），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判定情况见下表：

表 2-1 项目环评类别判定情况表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环境影响评价类别			本项目情况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78、计算机制造 391	/	显示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使用有机溶剂的；有酸洗的；以上均不含仅分割、焊接、组装的。	/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生产涉及研磨、脱脂、碱洗、中和、加压水洗、风切等工序,需编制环评报告表。

综上，本项目需编制环评报告表。

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判定如下：

表 2-2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节选）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本项目情况
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89	计算机制造 391，电子器件制造 397，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399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重点管理以外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的	其他	经调查，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为重点排污单位，因此项目排污许可管理类别为重点管理。

综上，本项目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别为重点管理。

建设内容

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于2021年1月30日发布的《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统筹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日常监管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21]7号），需要填写《建设项目排污许可申请与填发信息表》。

2.1.2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安徽胜利精密新建清洗线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及规模：于 K1 栋生产厂房新建 3 条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带碱洗），通过脱脂、风切、加压水洗、碱洗等清洗工艺（无涉漆、无涉磷），形成年清洗笔记本电脑结构件（镁铝合金件）1770 万套的生产规模。于 G 栋生产厂房 1F，新建 1 条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带碱洗），通过脱脂、风切、加压水洗、碱洗等清洗工艺（无涉漆、无涉磷），形成年清洗笔记本电脑结构件（镁铝合金件）590 万套的生产规模。

投资总额：总投资 41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

建设地点：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胜利产业园内。

2.1.3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详见下表：

表2-3 建设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G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	G 栋生产厂房为框架结构，4F，单层高 5m，本项目于 G 栋生产厂房一层设置 1 条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包含脱脂槽（规格为：1.2m×0.8m×1.2m）1 个、脱脂后加压水洗槽（规格为：1m×0.4m×1.2m）2 个、碱洗槽（规格为：1m×0.65m×1.2m）1 个、碱洗后加压水洗槽（规格为：1m×0.4m×1.2m）2 个、中和槽（规格为：1m×0.65m×1.2m）1 个、中和后加压水洗槽（规格为：1m×0.4m×1.2m）2 个、冷风吹干通道 1 条、热风烘干通道 1 条（电加热）、2t/h 纯水机 1 台。年产笔记本电脑结构件（镁铝合金件）590 万套。	依托胜利产业园 G 栋生产厂房一层
	K1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	K1 栋生产厂房为钢结构，1F，高 15m，本项目于 K1 栋生产厂房内设置 3 条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每条清洗线包含脱脂槽（规格为：1.2m×0.8m×1.2m）1 个、脱脂后加压水洗槽（规格为：1m×0.4m×1.2m）2 个、碱洗槽（规格为：1m×0.65m×1.2m）1 个、碱洗后加压水洗槽（规格为：1m×0.4m×1.2m）2 个、中和槽（规格为：1m×0.65m×1.2m）1 个、中和后加压水洗槽（规格为：1m×0.4m×1.2m）2 个、冷风吹干通道 1 条、热风烘干通道 1 条（电加热）、5t/h 纯水机 1 台。年产笔记本电脑结构件（镁铝合金件）1770 万套。	依托胜利产业园 K1 栋生产厂房
	K1 栋生产厂房研磨区	设置 3 台研磨机，每台研磨机设置槽体 8 个，单个槽体规格为 0.5m×0.3m×0.18m。	
辅助	办公区	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办公楼。	依托胜利产业

	工程			园办公楼
		纯水系统	G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配套设置纯水机 1 台, 规格为 2t/h, 采用 RO 反渗透膜工艺制备纯水。	新建
			K1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配套设置纯水机 1 台, 规格为 5t/h, 采用 RO 反渗透膜工艺制备纯水。	新建
	储运工程	原料堆放区	G 栋原料堆放区设置在清洗线西侧区域, 建筑面积为 200m ² 。	依托胜利产业园 G 栋、K1 栋生产厂房
			K1 栋原料堆放区设置在 K1 栋生产厂房内东北侧, 建筑面积为 200m ² 。	
		成品堆放区	G 栋成品堆放区设置在清洗线东侧区域, 建筑面积为 200m ² 。	
			K1 栋成品堆放区设置在 K1 栋原料堆放区南侧, 建筑面积为 200m ² 。	
		化学品仓库	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化学品仓库, 建筑面积为 400m ² , 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上方涂刷环氧树脂涂料进行重点防渗, 内部四周设置收集沟, 低洼处设置 1m ³ 收集池 1 座。主要用于存储清洗剂 RTL-346、清洗剂 RTL-347 和研磨液。	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化学品仓库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供电, 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供电系统, 年用电量为 50 万 kW·h。	依托胜利产业园供电系统、给水管网、雨污管网、化粪池等, 新建废水收集池和架空管道。
		给水	市政供水, 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供水系统, 年用水量为 6848.79m ³ 。	
		排水	厂区雨污分流, 雨水经胜利产业园雨水管网排入唐王大道市政雨水管网; 本项目针对 G 栋生产厂房设置 8m ³ 废水收集池 1 座 (位于厂房南侧), 200mUPVC 材质架空管道 1 条, 针对 K1 栋生产厂房设置 10m ³ 废水收集池 1 座 (位于厂房北侧), 280mUPVC 材质架空管道 1 条, 项目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研磨废水采用废水收集池收集, 经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 (安徽) 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和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接管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 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年排水量为 5655.94m ³ 。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依托胜利产业园雨污管网及化粪池, 新建废水收集池和架空管道。
		废气治理	酸性废气	新建
			项目区清洗线各槽体加盖, 仅在两端留有物料进出口, 酸性废气产生量极少, 加强厂区通风, 无组织排放。	

		研磨废气	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新建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市政环卫部门日常清运处置。	新建
		一般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废 RO 膜由厂家更换并带走处置。	新建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依托胜利产业园化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为 200m ² ，槽渣、废包装桶、废滤网、废研磨钢针、废活性炭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研磨金属屑采用金属屑脱油机进行除油，处理达到静置无滴漏，并进行打包压块后，收集至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暂存，定期外售，用于金属冶炼，综合利用。	依托胜利产业园化危废暂存库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消声、减震、减噪措施，加强设备的日常检修；合理布局车间设备；生产车间密闭隔声。	新建
		土壤及地下水防治	重点防渗区：G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K1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K1 栋生产厂房研磨区、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库、废水收集池； 防渗措施：采用混凝土硬化地面上方涂刷环氧树脂涂料，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cm/s$ 。	G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K1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K1 栋生产厂房研磨区、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库依托现有防渗措施，废水收集池防渗措施新建。
			一般防渗区：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 防渗措施：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cm/s$ 。	依托现有防渗措施。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胜利产业园化学品仓库及危废暂存库地面已进行重点防渗处理，四周设导流沟及 1m ³ 收集井，胜利产业园设有 1076m ³ 应急事故池，且已敷设事故管道与本项目区连接，厂区雨水总排口、污水总排口已设置闸阀。制定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风险防范措施。

工程依托可行性分析

(1) 厂房依托可行性

根据现场调查，现有工程 G 栋生产厂房和 K1 栋生产厂房已建成，项目使用区域位置现状为空置，厂房建筑面积可满足本项目生产需求，依托可行。

(2) 公用工程依托可行性

项目利用胜利产业园 G 栋生产厂房一层和 K1 生产厂房进行生产，根据现场调查，胜利产业园供电系统、供水管网及排水管网均已建成且与 G 栋和 K1 生产厂房连通，厂区污水管网已与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因此，项目依托厂区供电系统、供水管网、排水管网可行。

8		冷风吹干通道	1.2m×1m×1.2m	1	冷风吹干
9		热风烘干通道	1.5m×1m×1.2m	1	热风吹干
10	纯水机		2t/h	1	纯水制备
K1 栋生产厂房					
12	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		定制	3	/
13	其中	脱脂槽	1.2m×0.8m×1.2m	3	脱脂
14		脱脂后水洗槽	1m×0.2m×1.2m	6	脱脂后清洗
15		碱洗槽	1m×0.65m×1.2m	3	碱洗
16		碱洗后水洗槽	1m×0.2m×1.2m	6	碱洗后清洗
17		中和槽	1m×0.65m×1.2m	3	中和
18		中和后水洗槽	1m×0.2m×1.2m	6	中和后清洗
19		冷风吹干通道	1.2m×1m×1.2m	3	冷风吹干
20		热风烘干通道	1.5m×1m×1.2m	3	热风吹干
21	纯水机		5t/h	1	纯水制备
24	磁力研磨机		ZP7-8	3	研磨

经查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使用的设备均不属于其中淘汰落后设备。

2.1.6 项目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

项目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见下表：

表 2-6 项目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名称	年用量	单位	形态	最大储存量	储存位置	包装规格	备注
1	原料	镁合金件	590	万套	固态	40	原料堆放区	/	胜利产业园生产
2		铝合金件	1770	万套	固态	30		/	
3	辅料	清洗剂 RTL-346	27	t	液态	2	胜利产业园化学品仓库	25kg/桶	外购
4		清洗剂 RTL-347	36	t	液态	3		25kg/桶	外购
5		研磨液	24	t	液态	2		25kg/桶	外购
6		研磨钢针	0.8	t	固态	0.1	原料堆放区	20kg/箱	外购
7		滤网	0.036	t	固态	0.01		5kg/箱	外购
8	能源消耗	水	6848.79m³			/	/	市政供水	
9		电	50 万 kW·h			/	/	市政供电	

原料理化特性：

表 2-7 清洗剂、研磨液成份一览表				
名称	主要成分	含量（%）	本项目取值(%)	备注
清洗剂 RTL-346	柠檬酸	1-15	15	取最大值
	酸式硫酸钠	1-15	15	取最大值
	葡萄糖酸钠	1-15	15	取最大值
	水	55	55	/
清洗剂 RTL-347	氢氧化钠	1-15	15	取最大值
	烷基糖苷	5-35	35	取最大值
	葡萄糖酸钠	1-15	15	取最大值

	水	35	35	/
研磨液	乙醇胺	2	2	挥发份
	矿物油	45	45	/
	三羟甲基丙烷三油酸酯	2	2	挥发份
	二乙二醇丁醚	1	1	挥发份
	油酸	6	6	/
	水	44	44	/

表 2-8 原辅材料主要成分理化性质及危险性一览表

序号	名称	GAS	理化性质	毒理学性质	燃爆性
1	柠檬酸	77-92-9	白色结晶粉末，熔点153℃，沸点309.6℃，相对密度1.67（水=1），溶于水。	经口LD50：5400mg/kg； 经皮LD50：>2000mg/kg。	闪点345℃，自燃温度1010℃
2	酸式硫酸钠	7681-38-1	外观与性状：白色结晶或颗粒，无气味；密度：2.44（水=1）；沸点：330℃；熔点：315℃；溶于水	经口LD50：2140mg/kg； 吸入LC50：>2.4mg/L。	闪点：无资料
3	葡萄糖酸钠	527-07-1	外观与性状：白色或灰白色粒状的粉末；密度：1.763g/cm ³ ；沸点：673.6℃；熔点：206℃	LD50：无资料； LC50：无资料。	闪点：147℃
4	氢氧化钠	1310-73-2	外观与性状：白色半透明结晶状固体；密度：2.13g/mL；沸点：1388℃；熔点：323℃ 极易溶于水，溶解时放出大量的热。	兔经口 LD50：325mg/kg。	闪点：无资料
5	烷基糖苷	15770-7-88-5	外观与性状：淡黄色粘稠液体或乳白色膏体；密度：1.05~1.15g/mL	LD50:无资料 LC50:无资料	闪点：无资料
6	乙醇胺	141-43-5	淡黄色透明粘性液体，有氨的气味。密度：1.02g/mL；沸点：170.8℃；熔点：10.3℃	鼠经口LD50:1515mg/kg。	闪点：85℃，自燃温度：410℃
7	矿物油	8012-95-1	液体，密度：0.85g/mL；沸点：300℃；熔点：-24℃；	小鼠 LC50: 22000mg/kg	闪点：>300℃
8	三羟甲基丙烷三油酸酯	11138-60-6	沸点：269.6℃	LD50:无资料 LC50:无资料	闪点：121.8℃
9	二乙二醇丁醚	112-34-5	外观与性状：透明无色液体；密度：0.9553g/mL；沸点：231℃	经口LD50：2410mg/kg； 经皮LD50：2764mg/kg；	闪点：93℃，自燃温度：210℃
10	油酸	112-80-1	外观与性状：无色至淡黄色粘性液体；密度：1.09g/mL；沸点：360℃	大鼠经口LD50：74g/kg	闪点：187℃，自燃温度363℃

本项目使用物料与《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符合性分析

1) 清洗剂 RTL-346、清洗剂 RTL-347

根据企业提供 MSDS，清洗剂 RTL-346 和清洗剂 RTL-347 不含有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2) 研磨液

项目使用的研磨液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VOCs 的质量/物料体积，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 MSDS 资料，研磨液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质量为物料重量的 5%，则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计算如下：

研磨液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 $(5\% \times 24 \times 10^6) / (24 \times 10^6 / 1) \times 10^3 = 50 \text{g/L}$ ；

项目使用的研磨液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见下表：

表 2-9 研磨液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一览表

名称	用量 (t/a)	挥发份质量占比 (%)	密度 (g/cm ³)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 (g/L)
研磨液	24	5	1.0	50

3) 研磨液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符合性分析

项目使用研磨液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2-10 研磨液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一览表

物料名称	VOCs 含量 (g/L)	《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 限值 (g/L)	是否满足要求
研磨液	50	100	满足

2.1.7 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

工作制度：两班制，日工作 16h，每班 8h，年工作 312 天。项目区不设置食堂宿舍。

2.1.8 公用工程

(1) 供水

市政供水，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供水系统，年用水量为 6848.79m³。

(2) 排水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其中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本项目针对 G 栋生产厂房设置 8m³ 废水收集池 1 座（位于厂房南侧），200mUPVC 材质架空管道 1 条，针对 K1 栋生产厂房设置 10m³ 废水收集池 1 座（位于厂房北侧），280mUPVC 材质架空管道 1 条，项目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采用废水收集池收集，经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和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接管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项目年排水量为 5655.94m³。

(3) 供电

市政供电，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供电系统，年用电量为 50 万 kW·h。

2.1.10 项目水平衡

	项目运营期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及生产用水。 (1) 用水量估算 1) 生产用水 ①脱脂用水 项目脱脂用水包括脱脂槽用水和脱脂后清洗槽用水。 脱脂槽用水：在生产过程中，需按照比例向脱脂槽中添加药剂和水，药剂与水的配置比例为 1:10。脱脂槽使用的药剂为清洗剂 RTL-346，用量为 13.5t/a；因此项目脱脂槽用水为 0.433m³/d，135m³/a。 脱脂后清洗槽用水：项目设置 4 条清洗线，每条清洗线脱脂后有 2 个清洗槽，规格均为 1m×0.4m×1.2m，单个水槽容积为 0.48m³。清洗槽需要定期补充损耗水（损耗量为清洗槽中水量的 10%），每个清洗槽每天补充用水 0.048m³，补充水量为 0.384m³/d，119.81m³/a。脱脂后清洗槽废水每 2 天更换一次，则更换用水量均为 1.92m³/d，599.04m³/a。脱脂后清洗槽用水量为 2.304m³/d，718.85m³/a。 综上，项目脱脂用水量为 2.737m³/d，853.85m³/a。根据工艺需求，此部分用水均为纯水，来自项目纯水机制备。 ②碱洗用水 项目碱洗用水包括碱洗槽用水和碱洗后清洗槽用水。 碱洗槽用水：在生产过程中，需按照比例向碱洗槽中添加药剂和水，药剂与水的配置比例为 1:10。碱洗槽使用的药剂为清洗剂 RTL-347，用量为 36t/a；因此项目碱洗槽用水为 1.154m³/d，360m³/a。 碱洗后清洗槽用水：项目设置 4 条清洗线，每条清洗线碱洗后有 2 个清洗槽，规格均为 1m×0.4m×1.2m，单个水槽容积为 0.48m³。清洗槽需要定期补充损耗水（损耗量为清洗槽中水量的 10%），每个清洗槽每天补充用水 0.048m³，补充水量为 0.384m³/d，119.81m³/a。碱洗后清洗槽废水每 2 天更换一次，则更换用水量均为 1.92m³/d，599.04m³/a。碱洗后清洗槽用水量为 2.304m³/d，718.85m³/a。 综上，项目碱洗用水量为 3.458m³/d，1078.85m³/a。根据工艺需求，此部分用水均为纯水，来自项目纯水机制备。 ③中和用水 项目中和用水包括中和槽用水和中和后清洗槽用水。 中和槽用水：在生产过程中，需按照比例向中和槽中添加药剂和水，药剂与水的配置比例均为 1:10。中和槽使用的药剂为清洗剂 RTL-346，用量为 13.5t/a；因此项目中和槽用水为 0.433m³/d，135m³/a。 中和后清洗槽用水：项目设置 4 条清洗线，每条清洗线中和后有 2 个清洗槽，规格均为 1m×0.4m×1.2m，单个水槽容积为 0.48m³。清洗槽需要定期补充损耗水（损耗量为水洗槽中
--	---

水量的 10%)，每个清洗槽每天补充用水 0.048m^3 ，补充水量为 $0.384\text{m}^3/\text{d}$ ， $119.81\text{m}^3/\text{a}$ 。中和后清洗槽废水每 2 天更换一次，则更换用水量均为 $1.92\text{m}^3/\text{d}$ ， $599.04\text{m}^3/\text{a}$ 。中和后清洗槽用水量为 $2.304\text{m}^3/\text{d}$ ， $718.85\text{m}^3/\text{a}$ 。

综上，项目中和用水量为 $2.737\text{m}^3/\text{d}$ ， $853.85\text{m}^3/\text{a}$ 。根据工艺需求，此部分用水均为纯水，来自项目纯水机制备。

④研磨用水

项目研磨机研磨时需添加水和研磨液，添加比例为 1: 100，项目年使用研磨液为 24t，则研磨用水量为 $7.69\text{m}^3/\text{d}$ ， $2400\text{m}^3/\text{a}$ ，根据工艺需求，此部分用水为自来水。

⑤纯水机制备用水

项目采用纯水机制备纯水，制备率为 70%~85%，本项目取 70%（最小值），项目纯水用量为 $2786.55\text{m}^3/\text{a}$ ，则自来水用量为 $12.76\text{m}^3/\text{d}$ ， $3980.79\text{m}^3/\text{a}$ 。

2) 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5 人，年生产天数为 312 天，项目区内不提供食宿。根据《安徽省行业用水定额》（DB34T679-2019），用水标准按 $60\text{L}/(\text{人}\cdot\text{d})$ ，则厂区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5\text{m}^3/\text{d}$ 、 $468\text{m}^3/\text{a}$ 。

(2) 废水量估算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研磨废水、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生活污水。

①脱脂废水

项目脱脂废水包含脱脂槽废水和脱脂后清洗槽废水。

脱脂槽废水：项目设置 4 条清洗线，每条清洗线有 1 个脱脂槽，规格均为 $1.2\text{m}\times 0.8\text{m}\times 1.2\text{m}$ ，单个水槽容积为 1.152m^3 。项目脱脂槽废水每个月更换 1 次，脱脂槽废水产生量为 $0.177\text{m}^3/\text{d}$ ， $55.3\text{m}^3/\text{a}$ 。

脱脂后清洗槽废水：项目设置 4 条清洗线，每条清洗线脱脂后有 2 个清洗槽，规格均为 $1\text{m}\times 0.4\text{m}\times 1.2\text{m}$ ，单个水槽容积为 0.48m^3 。脱脂后清洗槽废水每 2 天更换 1 次，脱脂后清洗槽废水产生量为 $1.92\text{m}^3/\text{d}$ ， $599.04\text{m}^3/\text{a}$ 。

综上，脱脂废水产生量为 $2.097\text{m}^3/\text{d}$ ， $654.34\text{m}^3/\text{a}$ 。

②碱洗废水

项目碱洗废水包含碱洗槽废水和碱洗后清洗槽废水。

碱洗槽废水：项目设置 4 条清洗线，每条清洗线有 1 个碱洗槽，规格均为 $1\text{m}\times 0.8\text{m}\times 1.2\text{m}$ ，单个水槽容积为 0.96m^3 。项目碱洗槽废水每个月更换 1 次，碱洗槽废水产生量为 $0.12\text{m}^3/\text{d}$ ， $37.44\text{m}^3/\text{a}$ 。

碱洗后清洗槽废水：项目设置 4 条清洗线，每条清洗线碱洗后有 2 个清洗槽，规格均为 $1\text{m}\times 0.4\text{m}\times 1.2\text{m}$ ，单个水槽容积为 0.48m^3 。碱洗后清洗槽废水每 2 天更换 1 次，碱洗后清洗

槽废水产生量为 $1.92\text{m}^3/\text{d}$ ， $599.04\text{m}^3/\text{a}$ 。

综上，碱洗废水产生量为 $2.04\text{m}^3/\text{d}$ ， $636.48\text{m}^3/\text{a}$ 。

③中和废水：

中和槽废水：项目设置 4 条清洗线，每条清洗线有 1 个中和槽，规格均为 $1\text{m}\times 0.8\text{m}\times 1.2\text{m}$ ，单个水槽容积为 0.96m^3 。项目中和槽废水每个月更换 1 次，中和槽废水产生量为 $0.12\text{m}^3/\text{d}$ ， $37.44\text{m}^3/\text{a}$ 。

中和后清洗槽废水：项目设置 4 条清洗线，每条清洗线中和后有 2 个清洗槽，规格均为 $1\text{m}\times 0.4\text{m}\times 1.2\text{m}$ ，单个水槽容积为 0.48m^3 。中和后清洗槽废水每 2 天更换 1 次，中和后清洗槽废水产生量为 $1.92\text{m}^3/\text{d}$ ， $599.04\text{m}^3/\text{a}$ 。

综上，中和废水产生量为 $2.04\text{m}^3/\text{d}$ ， $636.48\text{m}^3/\text{a}$ 。

④研磨废水

项目研磨废水产生量为用水量的 90%，则研磨废水产生量为 $6.92\text{m}^3/\text{d}$ ， $2160\text{m}^3/\text{a}$ 。

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收集后，采用架空管道送入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⑤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项目采用纯水机制备纯水，制备率为 70%~85%，本项目取 70%（最小值），项目纯水用量为 $2786.55\text{m}^3/\text{a}$ ，则自来水用量为 $3980.79\text{m}^3/\text{a}$ ，浓水产生量为 $3.828\text{m}^3/\text{d}$ ， $1194.24\text{m}^3/\text{a}$ 。直接排入污水管网，经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⑥生活污水：项目运营期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按其用水量的 80%计，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2\text{m}^3/\text{d}$ 、 $374.4\text{m}^3/\text{a}$ 。依托胜利产业园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3）项目水平衡图

项目水平衡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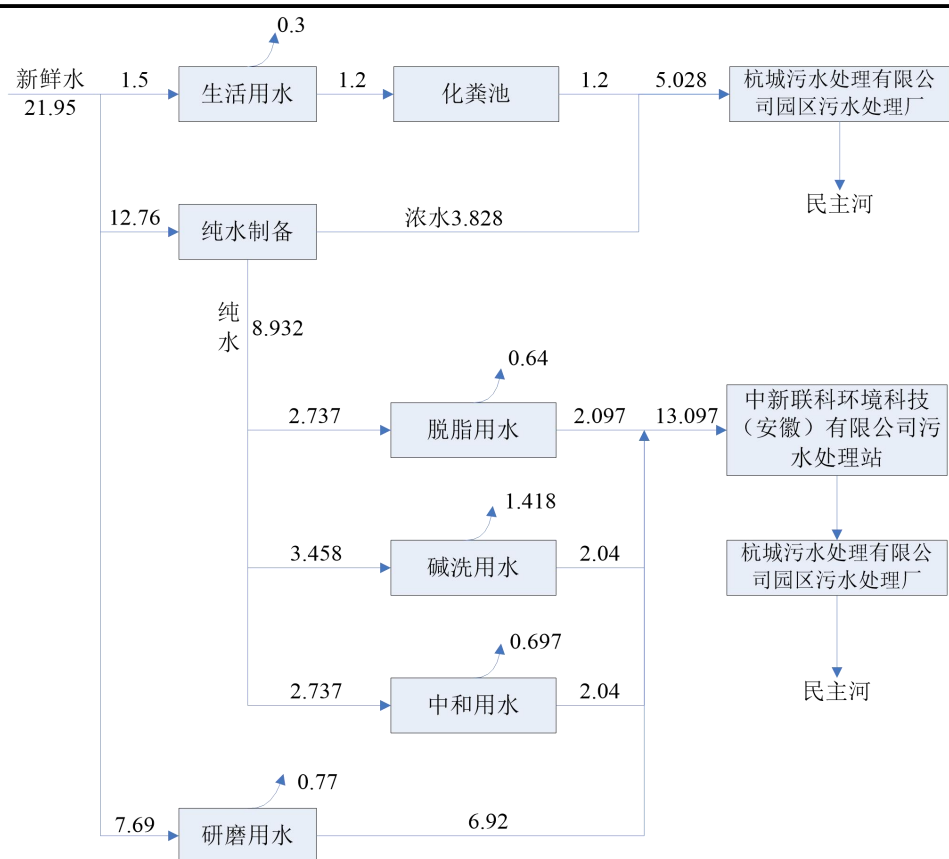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运营期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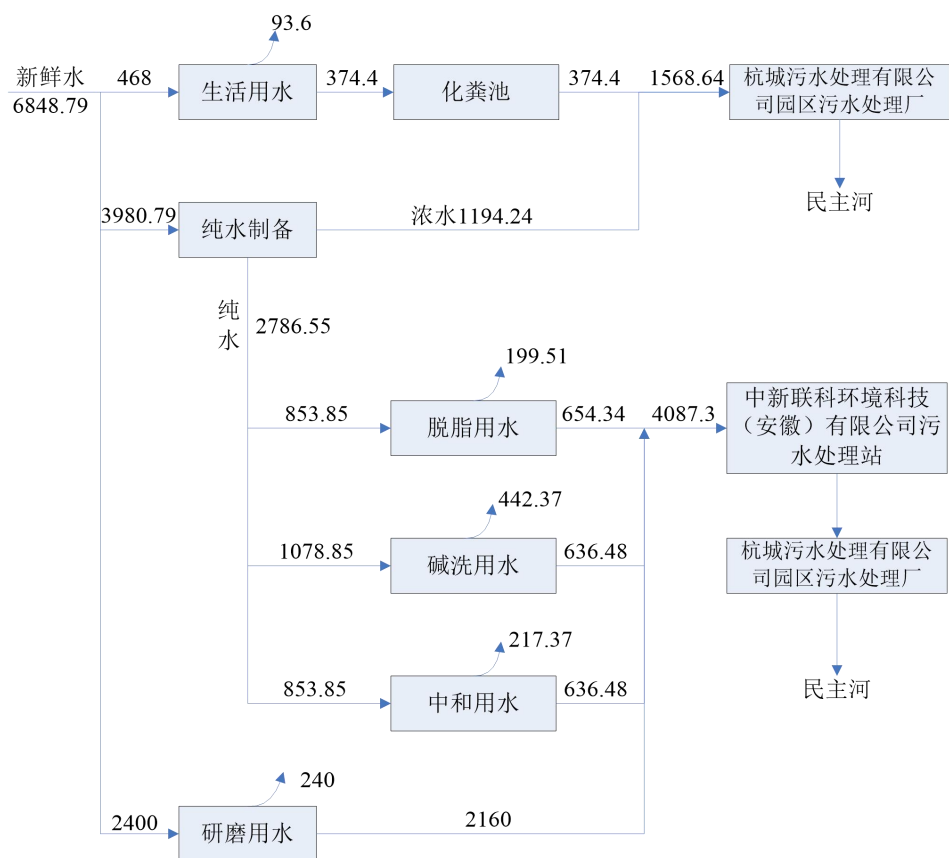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运营期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2.1.11 厂区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利用胜利产业园 G 栋生厂房和 K1 栋生产厂房，G 栋生厂房内设一条清洗线，由西至东依次设置原料堆放区、纯水机、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成品堆放区，K1 栋生产厂房由南至北由西至东、依次设置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纯水机、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成品堆放区、原料堆放区、研磨区，办公区位于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办公楼，办公区与生产区相对独立，减少了生产噪声对办公的影响，同时，整个车间布局较为紧凑，物流路线流畅，平面布局合理。

2.2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2.3.1 笔记本电脑结构件（镁铝合金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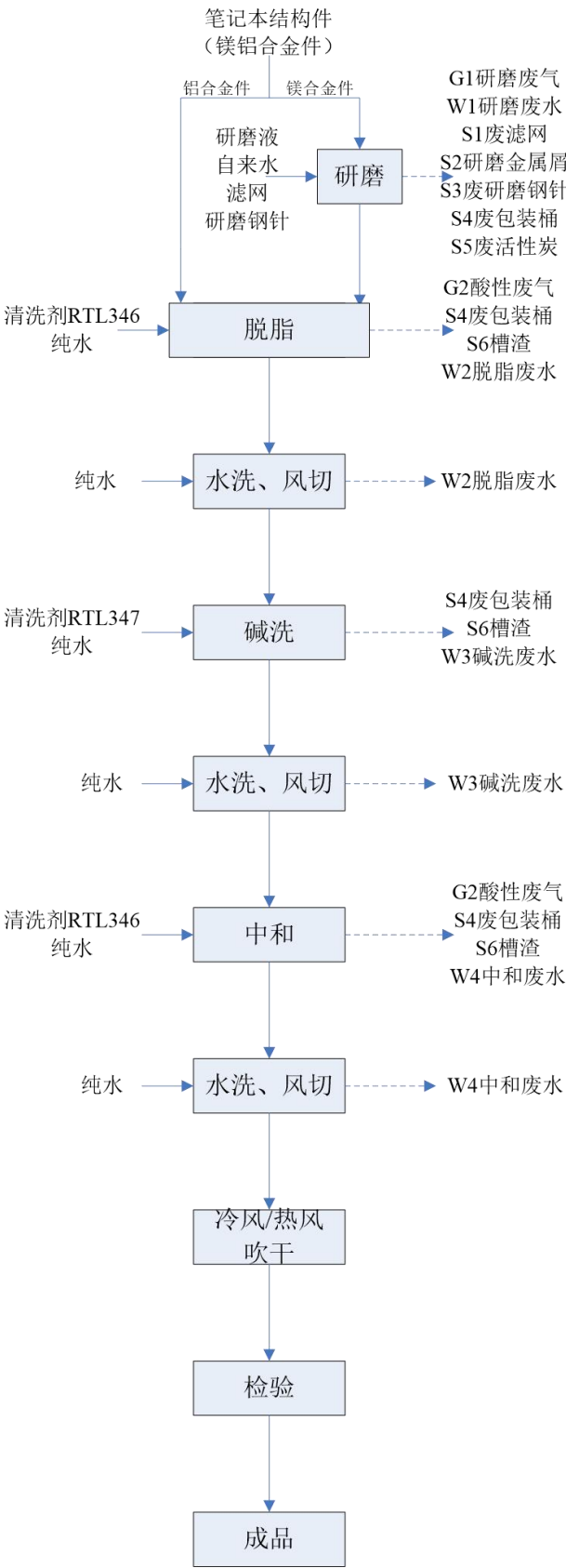


图 2-3 笔记本电脑结构件（镁铝合金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简图

工艺流程简述:

笔记本电脑结构件分为镁合金件、铝合金件两种,其中镁合金件在进行脱脂前需先进行研磨,铝合金件可直接进行脱脂。

(1) 研磨: 去除镁合金件上的毛刺,使工件表面更光滑。研磨时需在设备内添加研磨液、自来水和研磨钢针,研磨液和自来水添加比例为 1:100。研磨机自带滤网,研磨废水经滤网过滤后排入废水收集池,以防止研磨钢针等进入废水收集池内。此工序产生研磨废气 G1、研磨废水 W1、废滤网 S1、研磨金属屑 S2、废研磨钢针 S3、废包装桶 S4、废活性炭 S5、噪声 N。

(2) 脱脂: 笔记本电脑结构件(铝合金件)、研磨好笔记本电脑结构件(镁合金件)由人工送至清洗线,将工件整齐的挂在专用的挂具上,转入脱脂槽前开口处进行脱脂工序,脱脂工序主要目的是去除金属工件表面的灰尘、少量油脂及金属保护膜,脱脂槽用水需加清洗剂 RTL-346 进行调配,清洗剂 RTL-346 与水的调配比例为 1:10,工件浸泡 20-30s, pH 为 4-6,温度为 55~60℃,电加热。脱脂槽废水每月更换 1 次,槽渣每月清理 1 次。此工序会产生酸性废气 G2、废包装桶 S4、槽渣 S6、脱脂废水 W2、噪声 N。

(3) 碱洗: 主要目的是对工件表面进一步除油,碱洗槽用水需加清洗剂 RTL-347 进行调配,清洗剂 RTL-347 与水的调配比例为 1:10,工件浸泡 20-30s, pH 为 9-10,温度为常温。碱洗槽废水每月更换 1 次,槽渣每月清理 1 次。此工序会产生废包装桶 S4、槽渣 S6、碱洗废水 W3、噪声 N。

(4) 中和: 主要目的是对工件表面残余的碱性溶液进行中和,中和槽用水需加清洗剂 RTL-346 进行调配,清洗剂 RTL-346 与水的调配比例为 1:10,工件浸泡 10-20s, pH 为 4-6,温度为常温。中和槽废水每月更换 1 次,槽渣每月清理 1 次。此工序会产生酸性废气 G2、废包装桶 S4、槽渣 S6、中和废水 W4、噪声 N。

(5) 水洗、风切

水洗: 在脱脂、碱洗、中和工序后分别进行两道加压水洗,水洗采用纯水,温度为常温,水洗时间为 10-20s,根据前道工序的不同,会产生的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该部分废水需定期更换,清洗槽内废水每 2 天更换 1 次。

风切: 水洗后的工件采用风机吹去表面水珠。

此工序会产生脱脂废水 W2、碱洗废水 W3、中和废水 W4、噪声 N。

(6) 冷风/热风吹干

中和水洗工序之后,根据需求选用冷风或者热风吹干。热风采用电加热,温度为 60-75℃。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N。

(7) 检验

吹干后的工件进行人工检验,检查外观是否有未清洗干净的污渍,未清洗干净的工件返回清洗线继续清洗。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N。

2.2.3.2 纯水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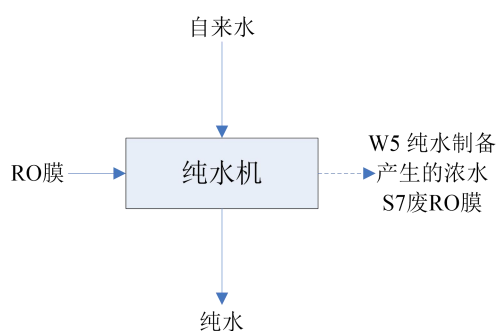


图 2-4 纯水制备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简图

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纯水采用纯水机制备，纯水机采用 RO 反渗透膜工艺，制备效率为 70%。主要是去除水中的钙、镁等金属离子、胶体等物质，降低水的硬度。主要原理为：在高于原水渗透压的操作压力下，水分子可反向通过 RO 膜，产出纯水，而原水中的大量无机离子、有机物、胶体、微生物等被 RO 膜截留，形成浓水。此工序会产生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 W5、废 RO 膜 S7、噪声 N。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概况： 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是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安徽舒城地区成立的全资子公司，舒城胜利产业园建设项目选址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内，项目场界东临唐王大道，南临石兰路，西面为一块空地，北面为北环路，总占地面积 705 亩，总建筑面积 810000 平方米，其中厂房 660000 平方米；宿舍、办公楼等其它辅助设施 150000 平方米。厂区主要生产镁合金件、塑件、电脑内置件、电脑/手机铝合金件、3D 手机盖板玻璃等产品。 舒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3 年 7 月 15 日以舒发改备案[2013]65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委托安徽中环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5 年 10 月 09 日六安市环境保护局以六环评[2015]118 号“关于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舒城胜利产业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厂区实际建设过程中，原环评报告及批复中部分内容发生变更，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委托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变更环评工作。2017 年 4 月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舒城胜利产业园建设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5 月 15 日原六安市环境保护局以六环评[2017]31 号文同意该项目实施，同时六环评[2015]118 号文废止。2020 年 12 月委托安徽林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玻璃及复合材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12 月 31 日舒城县生态环境分局以舒环评[2020]89 号文同意该项目实施。后因部分污染治理设施进行了提升，2021 年 8 月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舒城胜利产业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并报送舒城县生态环境分局。 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2018 年 11 月、2023 年 5 月、2024 年 4 月、2024 年 7 月对舒城胜利产业园建设项目进行了五次验收，2017 年 9 月对 B 栋、C 栋、D 栋、G 栋和 H 栋生产厂房进行了验收，2018 年 11 月对 F 栋生产厂房进行了自主验收，2023 年 5 月对 E 栋、K1 栋生产厂房及对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玻璃及复合材料加工项目进行了自主验收，2024 年 4 月对胜利产业园 K2 栋喷漆生产线进行了自主验收，2024 年 7 月对 C 栋第二条化成线进行了验收。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已申请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码为 91341523073907009F001R。详情如下：
--------------	--

表 2-11 胜利产业园环保手续履行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		竣工环保验收		排污许可证申报情况
		审批单位	审批文号	审批单位	审批文号	
1	舒城胜利产业园建设项目	原六安市环境保护局	六环评[2017]31号	预案六安市环境保护局	六环验函[2017]76号	已申请排污许可证, 编码为: 91341523073907009F001R
				2018年11月企业自主验收	/	
				2023年5月企业自主验收	/	
				2024年7月企业自主验收	/	
2	C栋4条喷涂线迁建项目	/	/	2024年4月企业自主验收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胜利产业园G栋生产厂房和K1栋生产厂房内, 属于新建项目, 根据现场踏勘, 目前项目区域为空置状态。故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和主要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3.1.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基本污染物（因子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环境质量现状引用安徽省空气质量监测站点（舒城县站点）2023 年全年年均值监测数据。

表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μg/m³

站点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达标情况
舒城县站点	SO ₂	2023 年 年均值	6	60	达标
	NO ₂		23	40	达标
	PM ₁₀		55	70	达标
	CO-95 百分位(mg/m ³)		0.9	4	达标
	O ₃ -8H-90 百分位		140	160	达标
	PM _{2.5}		31	35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基本污染物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3.1.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为民主河和丰乐河，本次评价丰乐河地表水监测数据引用舒城县 2023 年 8 月例行监测数据，民主河地表水监测数据引用舒城县 2023 年 2 月例行监测数据，具体监测结果如下：

表 3-2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水质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除外）

检测断面	日期	pH	COD	BOD ₅	NH ₃ -N	总磷	石油类
丰乐河桃溪大桥	2023.08	7.5	19	3.2	0.627	0.01	0.02
民主沟五星排涝站	2023.02	8	8	2.3	0.55	0.04	<0.0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6~9	20	4	1.0	0.2	0.05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丰乐河及民主河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体功能要求。

3.1.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 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故本项目不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3.1.4 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涉及生态现状调查。 3.1.5 电磁辐射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环评不涉及含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3.1.6 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项目生产不涉及重金属、持久性难降解有机污染物排放，在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后，正常生产时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故无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3.2.1 大气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3.2.2 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2.3 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没有地下水式饮用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3.2.4 生态环境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3.3.1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项目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采用废水收集池收集，经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废水排放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及杭埠镇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项目生活污水和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排放执行《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中电子终端产品间接排放标准，同时满足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水中 COD、NH₃-N、总磷、总氮执行《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 2710-2016）表 2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I限值要求，其他污染物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类标准要求。其相应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3-3 项目外排废水污水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mg/L <table><tr><th>标准名称</th><th>pH</th><th>COD</th><th>BOD₅</th><th>SS</th><th>NH₃-N</th><th>总磷</th><th>石油类</th></tr><tr><td>《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中电子元件间接排放标准</td><td>6-9</td><td>500</td><td>-</td><td>400</td><td>45</td><td>8</td><td>20</td></tr><tr><td>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td><td>6-9</td><td>300</td><td>180</td><td>200</td><td>30</td><td>4.0</td><td>-</td></tr><tr><td>本项目接管标准</td><td>6-9</td><td>300</td><td>180</td><td>200</td><td>30</td><td>4.0</td><td>20</td></tr></table>	标准名称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总磷	石油类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中电子元件间接排放标准	6-9	500	-	400	45	8	20	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6-9	300	180	200	30	4.0	-	本项目接管标准	6-9	300	180	200	30	4.0	20
标准名称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总磷	石油类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中电子元件间接排放标准	6-9	500	-	400	45	8	20																										
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6-9	300	180	200	30	4.0	-																										
本项目接管标准	6-9	300	180	200	30	4.0	20																										

表 3-4 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mg/L											
标准名称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总磷	石油类				
(GB18918-2002)中的一级A类	6-9	50	10	10	5（8）	0.5	1				
(DB 34/ 2710-2016) 城镇污水处理厂I	6-9	40	-	-	2（3）	0.3	-				
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6-9	40	10	10	2（3）	0.3	1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表 3-5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mg/L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标准							
1	六价铬	0.1	车间或生产设施废水排放口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2	总铬	0.5									
3	总镍	0.1									
4	总银	0.1									
5	总铜	0.3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舒城县杭埠镇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6	总锌	1.0									
7	总铁	2.0									
8	总铝	2.0									
9	总氰化物	0.2									
10	pH	6~9									
11	COD	300									
12	BOD ₅	180									
13	SS	200									
14	氨氮	30									
15	TP	4.0									
16	TN	40									
17	石油类	3.0									
3.3.2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1) 项目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5部分：电子工业》（DB34/4812.5-2024）表1 挥发性有机物基本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详见下表：											
表 3-6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60	3.0	《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5部分：电子工业》（DB34/4812.5-2024）								
(2) 项目厂界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标准限值。											

表 3-7 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mg/m³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3) 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电子工业》（DB34/4812.5-2024）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详见下表：

表 3-8 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5部分：电子工业》（DB34/4812.5-2024）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3.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中的 3 类标准。其标准限值详见下表：

表 3-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3.3.4 固体废弃物排放标准

项目一般固废处置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如下：

①废水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如下：

表 3-10 项目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产生量(t/a)	削减量 ((t/a)	接管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1	水量	5655.94	0	5655.94	杭城污水处理 有限公司园区 污水处理厂
2	COD	3.895	3.371	0.524	
3	NH ₃ -N	0.085	0.024	0.061	

本项目位于舒城县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胜利产业园内，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收集，采用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民主河。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和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接管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因此，本项目外排废水中的 COD 和 NH₃-N 总量纳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以内，不另行申请。

②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如下：

表 3-11 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产生量(t/a)	削减量 ((t/a)	有组织排放量(t/a)	无组织排放量(t/a)
VOCs(非甲烷总烃)	1.2	0.972	0.108	0.12

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原环境保护厅）发布的《安徽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新增大气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17〕19 号）可知，自 2017 年起，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必须取得总量指标。

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安徽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安徽省排污权交易规则（试行）》《安徽省排污权储备和出让管理办法（试行）》《安徽省排污权租赁管理办法（试行）》可知，现阶段实施排污权交易的排污单位为全省列入排污许可重点和简化管理范围内有污染物许可排放量要求的排污单位，实施排污权交易的污染物种类为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₃-N）、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4 类，因此，本项目排放的 VOCs 需申请总量。

本次针对废气有组织排放申请总量，因此，项目建议总量控制指标如下：VOCs：0.108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4.1.1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利用胜利产业园已建厂房，其施工期主要是生产设备进行安装、调试，施工期会产生少量固废、粉尘、噪声及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其中固废统一收集处理；设备搬运、安装工作均在白天进行，且大部分施工在室内，废气治理设施风机安装位于室外；电钻切割开槽等工序产生的粉尘，采取洒水抑尘等措施，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胜利产业园化粪池进行处理，项目施工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均能得到有效治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同时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属于局部、短期、可恢复性的，随着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施工期的环境影响随之结束。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 保护措施	4.2.1 运营期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项目废水源强统计 项目运营期废水产排情况详见表 4-1：

表 4-1 项目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标准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处理效率 (%)	处理工艺	处理能力	是否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编号	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水量	/	374.4	化粪池	/	化粪池	50m ³ /d	是	/	374.4	DW-001	胜利产业园厂区总排口	一般排放口	E:117.187903° N:31.521325°	间接排放	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	废水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规律	/
		pH	6-9	/		/				6~9	/								6~9
		COD	340	0.127		15				289	0.108								300
		BOD ₅	180	0.067		12				158.4	0.059								180
		SS	200	0.075		30				140	0.052								200
		NH ₃ -N	30	0.011		3				29.1	0.011								30
		TP	4.0	0.001		/				4.0	0.001								4
纯水制备	纯水制备浓水	水量	/	1194.24	/	/	/	/	/	/	1194.24								/
		pH	6-9	/		/				6~9	/								6~9
		COD	150	0.179		/				150	0.179								300
		BOD ₅	40	0.048		/				40	0.048								180
		SS	50	0.06		/				50	0.06								200
脱脂、碱洗、中和、研磨	脱脂、碱洗、中和、研磨废水	水量	/	4087.3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	调节氧化+催化氧化+气浮+混凝沉淀+生化	5500 m ³ /d	是	/	4087.3	DW-004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总排口	主要排放口	E:117.167998° N:31.524088°	间接排放	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	废水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规律	/
		pH	6-9	/		/				6-9	/								6-9
		COD	878	3.589		93.4				58	0.237								300
		SS	343	1.402		97.4				9	0.037								200
		NH ₃ -N	18	0.074		32.2				12.2	0.050								30
		石油类	32	0.131		99.6				0.13	0.001								3

(2) 项目废水产排情况分析

根据水平衡分析，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生产废水主要为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研磨废水和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

1) 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

①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

根据水平衡分析，项目脱脂废水产生量为 654.34m³/a，碱洗废水产生量为 636.48m³/a，中和废水产生量为 636.48m³/a，其主要水污染因子为 pH、COD、SS、氨氮、石油类。本项目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污染物浓度类比《威海鸿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镁合金零部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数据。本项目与该项目产品相似，工艺相似，使用的原辅材料相似，类比可行。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浓度如下：

表 4-2 项目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各污染物浓度一览表

废水类型	水量 (m ³ /a)	污染物浓度 (mg/L)				
		pH (无量纲)	COD	氨氮	SS	石油类
脱脂废水	654.34	5-6	600	30	200	30
中和废水	636.48	5-6	600	30	200	30
碱洗废水	636.48	8-9	500	30	100	-

②研磨废水

根据水平衡分析，项目研磨废水产生量为 2160m³/a，其主要水污染因子为 pH、COD、BOD₅、SS、氨氮、石油类。其中 COD、氨氮、石油类产生情况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38-40 电子电气行业系数手册”中产生系数；pH、SS 浓度类比《惠州市华鑫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数据，本项目与该项目产品相似，工艺相似，使用的原辅材料相似，类比可行。本项目研磨废水中各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

表 4-3 项目研磨废水各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项目	单位	污染物				
		pH (无量纲)	COD	氨氮	石油类	SS
原料用量	t/a	24	24	24	24	24
废水量	m ³ /a	2160	2160	2160	2160	2160
产污系数	g/kg-原料	/	103.9	0.7337	3.742	/
产生量	t/a	/	2.494	0.018	0.09	0.648
产生浓度	mg/L	6-9	1155	8	42	500

③脱脂、碱洗、中和和研磨混合废水

项目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研磨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收集后，采用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废水产生量合计为 4087.3m³/a，其主要水污染因子为 pH、COD、SS、氨氮、石油类，项目脱脂、碱洗、中和和研磨废水混合后各污染物浓度详情如下：

表 4-4 项目脱脂、碱洗、中和和研磨废水混合后各污染物浓度一览表

废水类型	水量 (m³/a)	污染物浓度 (mg/L)				
		pH	COD	氨氮	SS	石油类
脱脂废水	654.34	4-6	600	30	200	30
中和废水	636.48	4-6	600	30	200	30
碱洗废水	636.48	9-10	500	30	100	-
研磨废水	2160	6-9	1155	8	500	42
合计	4087.3	6-9	878	18	343	32

由上表可知，脱脂、碱洗、中和和研磨废水混合后各污染物浓度为：pH：6~9、COD：878mg/L、SS：343mg/L、NH₃-N：18mg/L、石油类：32mg/L。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研磨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收集后，采用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2) 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

项目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产生量为 1194.24m³/a，其主要水污染因子为 pH、COD、BOD₅、SS，各污染物浓度类比《安徽力劲科技有限公司智能超大型压铸装备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数据，确定为：pH：6-9、COD：150mg/L、BOD₅：40mg/L、SS：50mg/L。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接管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3) 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2m³/d、374.4m³/a。其主要水污染因子为 pH、COD、BOD₅、SS、氨氮、TP，污染物浓度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生活源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数据及生活废水浓度调查数据，确定为：pH：6-9、COD：340mg/L、BOD₅：180mg/L、SS：200mg/L、NH₃-N：30mg/L、TP：4.0mg/L。化粪池对 COD、BOD₅、NH₃-N、SS 处理效率分别为 15%、12%、3%、30%，对 TP 基本无去除效果。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2) 纯水制备产生浓水与生活污水排放达标分析

根据表 4-1，纯水制备产生浓水与生活污水排放满足《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中电子终端产品间接排放标准及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3) 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1) 厂区生活污水处理工艺及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生活污水治理可行技术为“隔油池+化粪池”。本项目不设置食堂，生活污水中无动植物油产生，无需设

置隔油池，项目依托胜利产业园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属于可行技术。

2) 厂区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依托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可行性分析

①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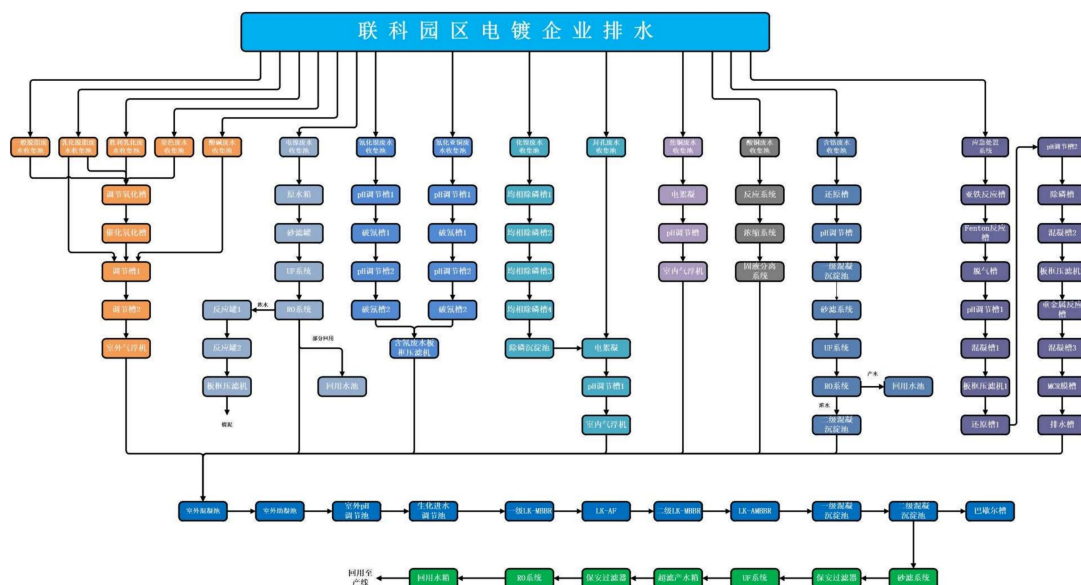


图 4-1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

处理工艺：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针对胜利产业园生产废水处理工艺为“调节氧化+催化氧化+气浮+混凝沉淀+生化”。

②处理能力

根据调查，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5500m³/d，目前实际处理量为 1200m³/d，剩余处理能力为 4300m³/d，本项目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产生量为 13.097m³/d，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剩余处理能力可满足本项目需求。

③处理水质

根据本项目与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签订的废水委托处置协议，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废水接管要求为COD：1000mg/L、SS：1300mg/L，本项目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混合后污染物浓度为：pH：6~9、COD：878mg/L、SS：343mg/L、NH₃-N：18mg/L、石油类：32mg/L。项目废水水质满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

④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废水排放达标情况分析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废水排放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及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为了解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排放废水达标情况，本次评价引用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

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0 日的常规监测数据, 监测结果如下。

表 4-5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废水排放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污染物名称	监测结果 (mg/L)	标准值 (mg/L)	达标情况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废水总排口	2024.3.20	pH	7.6	6~9	达标
		悬浮物	9	200	达标
		COD	58	350	达标
		总氮	21.1	40	达标
		氨氮	12.2	30	达标
		总磷	0.464	4	达标
		BOD ₅	14.5	180	达标
		总铝	未检出	2.0	达标
		总银	未检出	0.1	达标
		总氰化物	未检出	0.2	达标
		总铬	未检出	0.5	达标
		六价铬	未检出	0.1	达标
		总镍	未检出	0.1	达标
		总铜	0.086	0.3	达标
		总锌	0.088	1.0	达标
		总铁	0.073	2.0	达标
		石油类	0.13	3	达标
		色度	8	/	/
		动植物油	0.06	/	/

根据监测数据, 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可以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及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综上所述, 本项目依托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是可行的。

3) 依托区域污水处理设施的可行性分析

I、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

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位于舒城县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 环城北路与环城东路交汇口东北侧。管网建设范围涉及镇区及杭埠镇开发区区域, 一期处理规模为 1.5 万 m³/d, 二期处理规模 2 万 m³/d, 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包括老城区(主要为居民生活集中区)和新城区(主要为工业区)共 5.0km²。

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主体工艺采用改进的卡鲁塞尔氧化沟工艺, 该卡鲁塞尔氧化沟是在标准的卡鲁塞尔氧化沟的上游增加前置厌氧池及前置缺氧池, 氧化沟与终沉池分建, 并有独立的污泥回流装置, 主体工艺出水后段采用深度处理工艺。

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二期主体工艺为“预处理(格栅+沉砂池+水解酸化池)+二级生化处理(组合式 A2/O 生化池)+深度处理(磁介质水解酸化池+反硝化深床滤池)+消毒(次氯酸钠接触消毒)”。

出水水质中 COD、NH₃-N、总磷、总氮满足《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

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34/ 2710-2016）表 2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I限值要求，其他污染物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类标准要求。

II、接管可行性分析

接管水质：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生活污水和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主要污染物为 pH、COD、BOD₅、SS、NH₃-N、TP 等，水质简单。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一起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各污染物浓度满足《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中电子终端产品间接排放标准及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pH、COD、SS、NH₃-N、石油类等，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采用废水收集池收集，经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各污染物浓度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及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接管水量：本项目建成正常运行后的生活污水和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排放量为 5.028t/d，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排放量为 13.097t/d，废水排放量很小，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量为 3.5 万 t/d，其水量已考虑到项目区收水范围，不会对其处理能力造成较大的冲击，因在其设计考虑处理范围内，因此接管水量是可行的。

接管路径：本项目位于安徽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项目区域属于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与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一起接入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接管证明见附件 5）。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采用废水收集池收集，经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玉兰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水质能达到《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中电子终端产品间接排放标准及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水质能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及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且废水量不会对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造成冲击，本项目在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因此项目废水排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3）运营期废水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排污许可分类为重点管理。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中自行监测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外排废水自行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 4-6 项目运营期污水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排放方式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放口	间接排放	流量、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	自动监测
		总磷、悬浮物	1 次/月

（4）小结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落实废水处理措施后，项目运营期废水可做到达标排放，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4.2.2 运营期废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2.2.1 项目废气源强核算汇总

废气产排情况如下表。

表4-7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有组织产排情况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状况			治理措施					排放状况			排放标准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治理设施名称及工艺	处理能力 m ³ /h	收集效率 %	去除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标准
研磨	非甲烷总烃	12	0.24	1.2	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20000	90	90	是	1.08	0.022	0.108	60	3.0	《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5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5-2024）表1其他电子工业

表4-8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高度 m	直径 m	温度℃	编号	类型	地理坐标(°)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标准	
							经度	纬度				
研磨	非甲烷总烃	不低于15m	0.8	20	DA001	一般排放口	117.178866	31.527091	60	3.0	《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5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5-2024）表1其他电子工业	

表4-9 项目废气污染物无组织产排情况表

面源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污染物种类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生产车间	3333	5	非甲烷总烃	0.12	0.024	厂界：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4.0mg/m ³ ； 厂区内：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0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 ³

4.2.2.2 废气污染物源强计算过程

项目废气主要为酸性废气、研磨废气。

(1) 酸性废气

本项目脱脂、中和工段使用的清洗剂 RL-346 中含有柠檬酸，柠檬酸为弱酸，在使用过程中会有极少量的酸性废气产生。因酸性废气产生量极少，且目前国家、地方及行业尚未发布相关标准限值，本次评价仅对其进行定性分析。项目清洗线各槽体加盖，仅在两端留有进出口供工件进出，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可减少酸性废气产生，产生的少量酸性废气通过车间无组织排放。

(2) 研磨废气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研磨液使用时会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项目研磨工序工况为 16h/d，年工作 312 天。废气产生情况如下表。

表 4-10 项目研磨废气产生情况一览表

原料名称	用量 t/a	非甲烷总烃 含量%	非甲烷总烃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研磨液	24	5	1.2	0.24

废气治理措施：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废气收集效率为 90%，净化效率为 90%。

研磨废气废气收集系统风量的设计依据如下：

集气罩风量按照《环境工程设计手册》中的公式进行计算：

$$L=3600(5X^2+F) \times V_x;$$

其中 X—集气罩至污染源的垂直距离（m，取值 0.1m）；

F—集气罩口面积（m²）；

V_x—控制风速（m/s，上吸式集气罩有机废气控制风速 0.3m/s）。

项目共设置 3 台研磨机，研磨机设备直径为 2.5m，单个集气罩设计直径为 2.5m，则计算风量为： $Q=3600 \times (5 \times 0.1^2 + 3.14 \times 1.25^2) \times 3 = 16056 \text{m}^3/\text{h}$ 。项目设计风量取计算风量的 1.2 倍，则设计风量为 19267.2m³/h，取整为 20000m³/h。

根据《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技术导则》（HJ2020-2010）排气筒的出口流速小于 15m/s 的规定，项目 DA001 排气筒内径取 0.8m，计算出排气筒出口流速为 11.05m/s，满足《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技术导则》（HJ2020-2010）要求。

项目研磨废气主要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11 项目研磨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风量 (m ³ /h)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mg/m ³	kg/h	t/a		mg/m ³	kg/h	t/a	kg/h	t/a
研磨废气	非甲烷总烃	20000	12	0.24	1.2	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1.08	0.022	0.108	0.024	0.12

4.2.2.3 非正常排放污染源强分析

非正常生产与事故状况是指开车、停车、机械故障、设备检修时的物料流失等因素所排放的废气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对此要有预防和控制措施，在生产中须高度重视。

本项目涉及的大气污染物非正常排放工况主要为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净化效率下降至 50%的非正常排放，项目非正常工况排放的废气源强见下表。

表4-12 非正常工况下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工序	污染物	风量 (m ³ /h)	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情况			单次持续时间	年发生频次	应对措施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最大排放量 kg/a			
研磨废气	非甲烷总烃	20000	6	0.12	0.12	<30min	≤2	立即停产检修

由上表可知，非正常工况下，污染物的排放浓度增加，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大。

建设单位应加强环保设备的运行管理，严格控制废气非正常排放，并采取以下措施：

①制定环保设备例行检查制度，加强定期维护保养，发现风机故障、损坏或排风管道破损时，应立即对设备或管道进行维修。

②定期检修废气治理设施，确保废气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③设环保管理专员，对环保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废气污染物进行定期监测。

4.2.2.3 废气治理设施技术可行性

1)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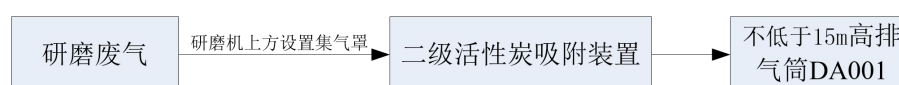


图 4-2 项目废气治理流程图

2) 项目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①可行技术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废气防治可行技术如下。

表 4-13 废气防治可行技术参考表

生产设施名称/生产单元	污染物项目	可行技术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研磨	挥发性有机物	活性炭吸附法，燃烧法，浓缩+燃烧法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

②本项目治理措施：

研磨废气：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

项目废气治理措施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中可行技术要求，属于可行技术。

③活性炭吸附装置设计要求

本项目选用颗粒状活性炭，该类活性炭具有吸附性能好、机械强度高、易反复再生、使用安全、成本低等特点。

根据《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6-2013）及《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环大气〔2021〕65 号），本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控制要求如下：

表4-14 活性炭吸附装置设计控制参数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控制要求
1	预处理要求	颗粒物浓度超过 1mg/m ³ 时，采取过滤或洗涤措施进行预处理
2		进气温度高于 40℃ 时，采取稀释或冷凝降温进行预处理
3		过滤材料两端设置压差计，对过滤材料及时更换。
4	吸附材质要求	采用颗粒活性炭作为吸附剂时，其碘值不宜低 800mg/g；
5	工艺参数	采用颗粒活性炭时，吸附装置空气流速宜低于 0.6m/s

根据《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6-2013），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在满足上述要求后，其净化效率达到 90% 以上。

表 4-15 熔化烟尘和压铸废气活性炭吸附装置技术参数表

项目	活性炭装置尺寸	活性炭形态	过滤风速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碳量
参数	3.5m×3m×2m	颗粒状	0.53m/s	2.16t
项目	活性炭碘值	介质温度	处理总风量	过滤面积
参数	≥800	<35℃	20000m ³ /h	10.5m ²

根据《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6-2013），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在满足上述要求后，其净化效率达到 90% 以上。

4.2.2.4 项目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

本项目采取的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如下：

①项目研磨液采用桶装密封存放在化学品仓库内。盛装研磨液的桶在非取用状态下加盖、封口密闭；

②本项目研磨液在转移时均采用桶装密封；

③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研磨废气，采取的废气治理设施为：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

④本项目定期对载有液态 VOCs 物料的设备与管线组件进行泄露检测，发现泄露及时修复。

⑤项目废气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密闭状态下运行，定期对废气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进行泄露检测，发现泄露及时修复。

⑥项目废气收集处理系统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在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生产设备立刻停止运行，在故障排除或检修完成后，同步投入使用。

综上，本项目在采取上述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后，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及厂区内废气无组织排放均能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

4.2.2.5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浓度贡献值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可以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保护区域，以确保大气环境保护区域外的污染物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本项目各废气污染物均采取有效措施，可以实现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不需要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4.2.2.6 运营期废气排放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可知，本项目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中自行监测的相关要求，本次评价制定项目运营期废气监测计划如下所示：

排放形式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有组织	DA001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无组织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K1 栋生产厂房门口外 1m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4.2.2.7 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项目区周边 500m 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源强计算结果，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电子工业》（DB34/4812.5-2024）表 1 中其他电子工业标准限值，有机废气厂界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电子工业》

(DB34/4812.5-2024)表3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项目废气治理设施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中可行技术要求。

综上,本项目建成后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4.2.3 运营期噪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项目噪声污染源

依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项目噪声源主要是各机械运行产生的噪声,据有关资料和类比调查,机械设备的单机噪声在 75~85dB(A)之间,详见下表。

表 4-17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任选一种）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1	风机	20000m³/h	58	56	1.2	80/1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减噪措施。	09:00~17:00

表 4-18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数量 （套/ 台）	（声压级/距 声源距离）/ （dB(A)/m）	声源控制 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 边界距 离/m	室内边界 声级 dB （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 入损失/dB （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 距离
1	G 栋生产 厂房	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	定制	1	85/1	选用低噪声设备， 安装减震减噪措施，加强 设备的日常检修； 合理布局车间设备；生产 车间密闭隔声。	180	8	1.2	8	66	09:00~17:00	15	51	1m
2		纯水机	2t/h	1	75/1		182	5	1.2	5	56	09:00~17:00	15	41	1m
3	K1 栋生 产厂 房	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	定制	1	85/1		34	21	1.2	8	66	09:00~17:00	15	51	1m
4		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	定制	1	85/1		8	37	1.2	8	66	09:00~17:00	15	51	1m
5		自动退膜清洗生产线	定制	1	85/1		8	45	1.2	8	66	09:00~17:00	15	51	1m
6		纯水机	5t/h	1	75/1		15	44	1.2	15	51	09:00~17:00	15	36	1m
		研磨机	ZP7-8	1	75/1		47	40	1.2	8	61	09:00~17:00	15	46	1m
		研磨机	ZP7-8	1	75/1		47	45	1.2	8	61	09:00~17:00	15	46	1m
7		研磨机	ZP7-8	3	80/1		47	50	1.2	8	61	09:00~17:00	15	46	1m

备注：以 K1 栋生产厂房西南角为坐标原点，沿项目边界东向为 X 轴正轴，垂直 X 轴北向为 Y 轴正轴。

(2)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采取的噪声措施如下：

-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减噪措施，加强设备的日常检修；
- ②合理布局车间设备；
- ③生产车间密闭隔声。

(3) 噪声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1) 预测模式

本项目环评采用的模型为《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附录A（规范性附录）户外声传播的衰减和附录B（规范性附录）中“B.1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型”，模式如下：

①计算户外声传播的衰减

根据声源声功率级计算预测点的声级，按下式计算。

$$L_p(r) = L_w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w ——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计权或倍频带），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②计算出预测点的A声级

$$L_A(r) = 10 \lg \left\{ \sum_{i=1}^8 10^{0.1[L_{pi}(r)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pi}(r)$ ——预测点（ r ）处，第 i 倍频带声压级，dB；

ΔL_i ——第 i 倍频带的 A 计权网络修正值，dB。

③在只考虑几何发散衰减时，可按式计算：

$$L_A(r) = L_A(r_0) - A_{div}$$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A(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A)；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④衰减项的计算:

本项目声源以设备声源为主, 为点声源。

A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 (A_{div})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公式: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 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 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上式中第二项表示了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 $A_{div} = 20 \lg(r/r_0)$

B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 (A_{atm})

$$A_{atm} = \alpha (r - r_0) / 100$$

式中: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 dB;

α ——与温度、湿度和声波频率有关的大气吸收衰减系数, 预测计算中一般根据建设项目所处区域常年平均气温和湿度选择相应的大气吸收衰减系数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C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A_{gr})

地面类型可分为:

a) 坚实地面, 包括铺筑过的路面、水面、冰面以及夯实地面;

b) 疏松地面, 包括被草或其他植物覆盖的地面, 以及农田等适合于植物生长的地面;

c) 混合地面, 由坚实地面和疏松地面组成。

本项目所在厂房及其厂区内道路地面均为混凝土坚实地面, A_{gr} 可用“0”代替。

D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A_{bar})

噪声在向外传播过程中将受到墙体或其它构筑物的阻挡影响, 从而引起声能量的较大衰减, 具体衰减根据不同声级的传播途径而定, 一般取0~30dB(A)。本项目噪声主要受厂房阻挡, 其衰减在源强降噪效果中已考虑。

E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A_{misc})

其他衰减包括通过工业场所的衰减; 通过建筑群的衰减等。在声环境影响评价中, 一般情况下, 不考虑自然条件(如风、温度梯度、雾)变化引起的附加修正。

a、绿化林带引起的衰减 (A_{fol})

绿化林带的附加衰减与树种、林带结构和密度等因素有关。在声源附近的绿化林带，或在预测点附近的绿化林带，或两者均有的情况都可以使声波衰减。倍频带噪声通过林带传播时产生的衰减根据HJ2.4-2021附录A表A.3选取相应的数值。

b、建筑群噪声衰减（A_{hous}）

建筑群衰减A_{hous}不超过10dB时，近似等效连续A声级按下式估算。当从受声点可直接观察到线路时，不考虑此项衰减。

$$A_{\text{hous}} = A_{\text{hous},1} + A_{\text{hous},2}$$

在进行预测计算时，建筑群衰减A_{hous}与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A_{gr}通常只需考虑一项最主要的衰减。对于通过建筑群的声传播，一般不考虑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A_{gr}；但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A_{gr}（假定预测点与声源之间不存在建筑群时的计算结果）大于建筑群衰减A_{hous}时，则不考虑建筑群插入损失A_{hous}。

根据现有厂区布置和噪声源强分布及外环境状况，本次评价不考虑工业场所、绿化林带、建筑群引起的衰减。

⑤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L_{\text{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Ni}} + \sum_{j=1}^M t_j 10^{0.1L_{Nj}} \right) \right]$$

式中：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2) 预测结果

本项目位于胜利产业园 G 栋和 K1 生产厂房内，本次评价预测项目对胜利产业园四周厂界的贡献值和预测值，胜利产业园四周厂界背景值采取引用《舒城胜利产业园建设项目（C 栋化成线）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报告书》内的监测数据，监测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7 日-8 日。本项目距胜利产业园四周厂界的距离见下表：

表 4-19 项目与胜利产业园四周厂界的距离

预测点位	距胜利产业园四周厂界的距离（m）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G 栋生产厂房内项目区	258	205	530	156
K1 栋生产厂房内项目区	444	220	355	121

表 4-20 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序号	预测点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胜利产业园东厂界	44.5	59	48	59.2	49.6	65	55	达标
2	胜利产业园南厂界	45.2	58	48	58.2	49.8	65	55	达标
3	胜利产业园西厂界	41.7	58	47	58.1	48.1	65	55	达标
4	胜利产业园北厂界	45.9	57	46	57.3	49.0	65	55	达标

由上表的预测结果可知,运营期胜利产业园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3) 运营期声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中自行监测的相关要求,项目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如下所示。

表4-21 项目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等效连续 A 声级	项目区厂界	1 次/季度

4.2.4 运营期固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分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

(1) 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为纯水制备产生的废 RO 膜。

废 RO 膜:项目采用 RO 膜工艺制备纯水,RO 膜每年更换一次,废 RO 膜产生量为 0.05t/a,由厂家负责更换并回收废 RO 膜。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废物类别为 SW59—其他工业固体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99-S59。由厂家更换,并带走处置。

(2) 危险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槽渣、研磨金属屑、废滤网、废研磨钢针、废包装桶以及废活性炭。

①槽渣

项目脱脂槽、碱洗槽、中和槽每月清理一次,类比同类项目可知,项目槽渣产生量为 0.05t/次,0.6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槽渣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17—表面处理废物,废物代码为 336-064-17,桶装密封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置。

②废包装桶

项目清洗剂、研磨液使用会产生废包装桶,根据原辅料年用量及产品包装规格核算,废包装桶产生量为 3480 个,单个重量为 1kg,合计约 3.48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 年版)，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49，废物代码 900-041-49，加盖密封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研磨金属屑 项目工件研磨时会产生研磨金属屑，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研磨金属屑产生量为 1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研磨金属屑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08，废物代码 900-200-08。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9、金属制品机械加工行业珩磨、研磨、打磨过程，以及使用切削油或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属于危险废物的含油金属屑（废物代码 900-200-08、900-006-09），在满足“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压块用于金属冶炼”条件下，利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环评要求建设单位购置一台金属屑脱油机，研磨金属屑采用金属屑脱油机处理达到静置无滴漏，并打包压块后，采用袋装收集至危险废物暂存库暂存，定期外售，用于金属冶炼，综合利用（利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④废滤网 项目研磨机排水口设置滤网，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滤网每半个月更换一次，废滤网产生量为 0.036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滤网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49，废物代码 900-041-49，袋装密封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⑤废研磨钢针 项目研磨会产生废研磨钢针，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研磨钢针产生量为 0.8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研磨钢针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49，废物代码 900-041-49，袋装密封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⑥废活性炭 项目设置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活性炭对各种有机物的动态饱和吸附容量一般为 15%-35%，本次环评取 25%（平均值），根据《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6-2013），当活性炭动态吸附量满 80%时，需更换活性炭。本项目有机废气被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的量为 0.972t/a，项目年生产 312 天，则废气处理量为 3.115kg/d，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两个活性炭箱内活性炭的总装碳量为 2.43t，则本项目活性炭更换周期=$2.43 \times 25\% \times 1000 \div 0.8 \div 2.769 = 156$ 天，即每生产 156 天更换一次废活性炭，每年更换 2 次，则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5.832t/a（含有机废气 0.972t）。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49，废物代码 900-039-49，采用袋装密封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置。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定员 25 人，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天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

	0.0125t/d, 3.9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废物类别为 SW64—其他垃圾，废物代码为 900-099-S64，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生活垃圾委托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日产日清。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如下表：
--	---

表4-22 项目运营期固废类型及处理处置措施一览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代码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性	产生量(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量(t/a)
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SW64/900-099-S64	-	固态	-	3.9	生活垃圾桶存放	委托市政环卫部门日常清运处置，日产日清。	3.9
2	纯水制备	废 RO 膜	一般工业固废	SW59/900-099-S59	-	固态	-	0.05	/	由厂家更换，并带走处置。	0.05
3	脱脂槽、碱洗槽、中和槽	槽渣	危废废物	HW17/336-064-17	柠檬酸、氢氧化钠等	固态	T/C	0.6	袋装密封收集	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处置。	0.6
4	原料包装	废包装桶		HW49/900-041-49	柠檬酸、氢氧化钠等	固态	T, I	3.48	加盖密封		3.48
5	研磨液过滤	废滤网		HW49/900-041-49	研磨液	固态	T, I	0.036	袋装密封收集		0.036
6	研磨	废研磨钢针		HW49/900-041-49	研磨液	固态	T, I	0.8	袋装密封收集		0.8
7	有机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HW49/900-039-49	挥发性有机物	固态	T	5.832	袋装密封收集		5.832
8	研磨	研磨金属屑		HW08/900-200-08	研磨液	固态	T, I	15	袋装密封收集	采用金属屑脱油机对研磨金属屑进行除油，处理达到静置无滴漏并打包压块后，采用袋装密封收集至危险废物暂存库暂存，定期外售，用于金属冶炼，综合利用。	15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4) 环境管理要求 1) 固废贮存场所（设施）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为废 RO 膜，由厂家更换，并带走处置，不在厂区暂存。 危险废物： 本次环评根据项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等确定项目危险废物采用贮存库（危废暂存库）暂存。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对项目危废暂存库的设置提出以下要求： ①危废暂存库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②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贮存库内不同贮存分区之间应采取隔离措施。隔离措施可根据危险废物特性采用过道、隔板或隔墙等方式。 ③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④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⑤在贮存库内或通过贮存分区方式贮存液态危险废物的，应具有液体泄漏堵截设施，堵截设施最小容积不应低于对应贮存区域最大液态废物容器容积或液态废物总储量 1/10（二者取较大者）；用于贮存可能产生渗滤液的危险废物的贮存库或贮存分区应设计渗滤液收集设施，收集设施容积应满足渗滤液的收集要求。 ⑥容器和包装物材质、内衬应与盛装的危险废物相容。针对不同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的危险废物，其容器和包装物应满足相应的防渗、防漏、防腐和强度等要求。 ⑦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应按 HJ1276 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⑧贮存设施运行期间，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保存。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 本项目依托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暂存项目区危险废物，根据调查，胜利产业园设置 200m² 危废暂存库 1 间，该危废暂存库中危险废物日常暂存量为 39t，本项目废活性炭每半
----------------------------------	---

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产生的废活性炭量为 2.916，其他危险废物每月转运一次，则厂区危险废物最大暂存量为 4.576t。本项目建成后，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日暂存量为 43.576t，每吨危废暂存需要 3m²，共需要 130.728m²。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为 200m²，可以满足危险废物暂存需求，项目依托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暂存项目区危险废物可行。

2) 运输过程的环境要求

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第 23 号）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外运至处置单位时必须严格遵守以下要求：

①应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明确拟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流向等信息；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对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计量称重，如实记录、妥善保管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接受人等相关信息。

②应当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填写、运行危险废物电子转移联单，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公开危险废物转移相关污染防治信息；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应当根据危险废物管理计划中填报的危险废物转移等备案信息填写、运行。

③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如实填写移出人、承运人、接受人信息，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危险特性、是否接受的意见，以及利用、处置方式和接受量等信息；此外还包括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措施等。

④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如实填写承运人名称、运输工具及其营运证件号，以及运输起点和终点等运输相关信息，并与危险货物运单一并随运输工具携带。

⑤运输危险废物的，应当遵守国家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管理的规定。未经公安机关批准，危险废物运输车辆不得进入危险货物运输车辆限制通行的区域。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和危险货物运输相关规定运输危险废物，记录运输轨迹，防范危险废物丢失、包装破损、泄漏或者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⑥危险废物移出人、危险废物承运人、危险废物接受在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中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危险废物，并对所造成的环境污染及生态破坏依法承担责任。

⑦移出人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开展危险废物鉴别。禁止将危险废物以副产品等名义提供或者委托给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或者其他生产经营者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活动。

⑧危险废物托运人应当按照国家危险货物相关标准确定危险废物对应危险货物的类别、项别、编号等，并委托具备相应危险货物运输资质的单位承运危险废物，依法签订运输合同。采用包装方式运输危险废物的，应当妥善包装，并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在外包装上设置相应的识别标志。

⑨危险废物电子转移联单数据应当在信息系统中至少保存十年。因特殊原因无法运行

危险废物电子转移联单的，可以先使用纸质转移联单，并于转移活动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在信息系统中补录电子转移联单。

3) 委托处置的环境要求

本报告中估算的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均于运营后产生，本项目建成运营前与相应资质单位签订处置协议，并到相关部门进行备案。

综上所述，在落实本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前提下，项目产生的各项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4.2.5 运营期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 污染源识别

根据项目实际，在正常运营期可能对地下水及土壤产生的影响主要为清洗剂、研磨液、危险废物等泄漏产生地面漫流、垂直下渗及废气污染物大气沉降，同时垂直入渗会将有毒有害物质带入地下，对浅层地下水造成影响。

(2) 污染防治措施

1) 垂直入渗防治措施

根据本项目污染途径，按照“源头控制、末端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对项目区进行分区防渗。根据导则要求，结合项目区地质情况以及项目区对地下水的污染途径，项目区分为简单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重点防渗区，具体如下表。

表 4-23 项目防渗分区一览表

序号	装置、单元名称	污染防治区域及部位	污染防治类别	防渗技术要求	备注
1	G栋生产厂房清洗线	地面	重点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K \leq 1 \times 10^{-7}cm/s$	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防渗措施
2	K1栋生产厂房清洗线	地面	重点防渗区		
3	K1栋生产厂房研磨区	地面	重点防渗区		
4	化学品仓库	地面	重点防渗区		
5	危废暂存库	地面	重点防渗区		
6	应急事故池	池底和四周	重点防渗区		
7	废水收集池	池底和四周	重点防渗区		新建
8	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	地面	一般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cm/s$	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防渗措施

项目分区防渗设计情况如下：

①重点防渗区

G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K1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K1 栋生产厂房研磨区、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库、应急事故池为重点防渗区。防渗措施：混凝土硬化+表面涂刷环氧树脂涂料；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K \leq 1 \times 10^{-7}cm/s$ 。

②一般防渗区

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为一般防渗区；防渗措施：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

2) 地面漫流防治措施

胜利产业园化学品仓库及危废暂存库内部四周已设置收集沟和 $1m^3$ 收集池，围堰内容积可满足区域物料最大泄露需求，项目液态物料泄露会控制在化学品仓库或危废暂存库内，同时安排人员巡查，物料泄露可以做到及时发现，不会形成地面漫流。

3) 大气沉降防治措施

大气沉降主要是厂区各废气污染物落地后进入土壤，污染区域土壤环境，本项目针对各废气污染物设置收集及处置措施，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均能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要求，因此，大气沉降对区域地下水及土壤的影响可接受。

(3)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

企业在采取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措施后，正常生产时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不会形成地面漫流，且大气沉降对区域地下水及土壤的影响可接受。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对所在区域土壤、地下水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以内。

4.2.6 运营期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针对项目运营期使用可能存在的环境风险进行风险评价。

(1) 风险识别

1) 风险物质存储及分布

主要识别内容为原辅材料、燃料、最终产品、污染物、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具体见下表。

表 4-24 仓库储存情况

原料名称	消耗量 t/a	厂区最大储存量 t	厂区储存位置
清洗剂 RTL-346	27	2	胜利产业园化学品仓库
清洗剂 RTL-347	36	3	
研磨液	24	2	
危险废物	/	4.576	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

2) 危险物质数量及临界量比值 (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照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q_1/Q_1+q_2/Q_2+\cdots, +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 < 1$ 时,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 将 Q 值划分为: (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本项目最大可信事故为清洗剂、研磨液、危险废物等泄漏所引发的环境污染事故, 其相关参数详见下表:

表 4-25 危险物质数量、临界量及其比值 (Q)

风险物质	最大存储量 (t)	临界量 (t)	Qi 值
清洗剂 RTL-346	2	50	0.04
清洗剂 RTL-347	3	50	0.06
研磨液	2	50	0.04
危险废物	4.576	50	0.092
合计 ($\sum Qi$)			0.232

由上表可知, 总 $\sum Qi < 1$,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仅需开展简单分析。

(2) 影响途径

根据项目工程分析及风险物质的储存、转运情况, 识别各危险单元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类型、风险物质影响环境途径如下:

表 4-26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影响途径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化学品仓库	清洗剂 RTL-346、清洗剂 RTL-347、研磨液	泄漏	污染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厂区周边大气、地表水和地下水、土壤环境
清洗线		泄漏	污染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厂区周边大气、地表水和地下水、土壤环境
危废暂存库	危险废物	泄漏	污染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厂区周边大气、地表水和地下水、土壤环境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化学品仓库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清洗剂、研磨液贮存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化学品仓库, 根据现场调查, 胜利产业园化学品仓库已设置下列风险防范措施。

①化学品仓库内部四周设置收集沟, 低洼处设置 1m^3 收集池 1 座。

②化学品仓库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表面涂刷环氧树脂涂料;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text{m}$, $K \leq 1 \times 10^{-7}\text{cm/s}$ 。

③化学品仓库外有明显的标志, 并设置“严禁吸烟”、“严禁使用明火”等安全标志, 仓库内贮存的危险化学品应有中文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化学品安全标签。

	④化学品仓库内设置通风设施，仓库内设温湿度计，监测库房温湿度。 ⑤配电箱及电气开关应设置在仓库外，并安装防雨、防潮保护设施，灯具、火灾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均符合安全要求。 ⑥化学品已建立安全管理制度，执行工业安全卫生、劳动保护、环保、消防等相关规定。 2) 危废暂存库的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危废暂存库储存本项目危险废物，根据现场调查，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已设置下列风险防范措施。 ①危废暂存库内部四周设置收集沟，低洼处设置 1m³ 收集池 1 座。 ②危废暂存库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表面涂刷环氧树脂涂料；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K≤1×10⁻⁷cm/s。 ③危废暂存库针对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堆放区设有隔断。 ④危险废物库已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及《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⑤危废暂存库入口处设置台账，危险废物在进出危险废物暂存房时均需要登记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等。 3) 事故废水风险防范措施 事故废水一级防控措施： 化学品仓库内部四周设置收集沟，低洼处设置 1m³ 收集池 1 座，地面按重点防渗区要求进行严格防渗、防漏处理，项目区物料为桶装，最大泄漏体积为 0.025 立方米。收集池容积可满足液态物料泄漏需求，确保发生事故时，泄露的物料全部在化学品仓库内。 事故废水二级防控措施： 设置应急事故池。 项目事故池容积确定： 事故水池的有效容积计算： $V_{总} = ((V_1 + V_2 - V_3)_{max})_{max} + V_4 + V_5$ 注：(V₁+V₂-V₃)_{max} 是指对收集系统范围内不同罐组或装置分别计算 V₁+V₂-V₃，取其中最大值。 V₁——收集系统范围内发生事故的一个罐组或一套装置的物料量。对本项目而言，本次环评各类原辅材料单桶最大容积为 0.025m³。 V₂——发生事故的储罐或装置的消防水量，m³； $V_2 = \sum Q_{消} t_{消}$ Q_消——发生事故的储罐或装置的同时使用的消防设施给水流量，m³/h； t_消——消防设施对应的设计消防历时，h； 项目最大可信事故为泄漏，无消防废水，即 V₂=0m³；
--	---

	V_3——发生事故时可以转输到其他储存或处理设施的物料量，胜利产业园化学品仓库设置 1m^3 收集池，$V_3=1\text{m}^3$； V_4——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m^3；本次评价考虑项目清洗线各水槽出现破损时需转移的生产废水量，4 条清洗线废水量为 $V_4=22.368\text{m}^3$； V_5——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收集系统的降雨量，m^3； 本项目化学品仓库均在车间内，无露天装置，事故废水采用单独的事故废水收集管道，暗管收集，事故池上方加盖，因此 $V_5=0\text{m}^3$； 发生事故时，进入应急事故池废水量为 23.393m^3，根据现场调查，胜利产业园已设置应急事故池，容积为 1076m^3，且事故管道已与本项目连通，该应急事故池容积可满足本项目事故废水收容需求。 事故废水收集流程：本项目单独敷设事故废水收集管网，末端设置控制阀门，与事故池相连。①正常生产情况下，阀门关闭，无水进入事故池内。②事故状况下，经阀门控制事故废水进入事故池，收集的废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事故废水三级防控措施： ①胜利产业园雨水总排口、污水总排口设置闸阀。②胜利产业园已建立完善的应急预案领导小组，应有完备的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并配备应急救援保障设施和装备。 采取上述相应措施后，由于事故废水或生产废水事故排放而发生周围地表水污染事故的可能性极小，且发生事故时事故废水可控制在厂区范围内。 4)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本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 34 号）要求编制应急预案，并按规定向生态环境局备案。根据预案要求成立环境事故应急救援指挥小组，负责全厂的应急救援的指挥和组织，企业法人任总指挥，组织机构包括应急处置行动组、通讯联络组、疏散引导组、安全防护救护组等，配备应急物资和设施器材，定期进行演练，核查厂内各风险防范措施的落实和完善情况，建立健全应急防范机制。综上所述，项目不存在重大危险源，风险事故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项目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地基础上，其环境风险是可接受的。 4.2.7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无。 4.2.8 电磁辐射环境影响分析 无。 4.2.9 项目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见下表。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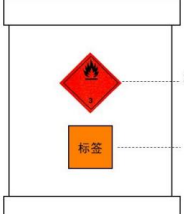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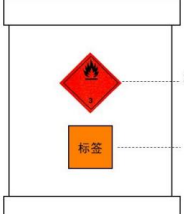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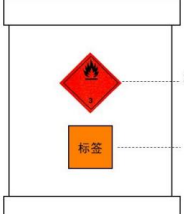
表4-27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环保投资（万元）
1	废气治理	酸性废气：清洗线各槽体加盖，仅在清洗线两端留有工件进出口，加强厂区通风。 研磨废气：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10
2	废水治理	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和研磨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收集，采用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民主河。 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直接排至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生活污水：依托胜利产业园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管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35
3	噪声防治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消声、减震、减噪措施，加强设备的日常检修；合理布局车间设备；生产车间密闭隔声。	5
4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市政环卫部门日常清运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废 RO 膜由厂家更换并带走处置。 危险废物：槽渣、废包装桶、废滤网、废研磨钢针、废活性炭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研磨金属屑采用金属屑脱油机进行除油，处理达到静置无滴漏，并进行打包压块后，收集至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暂存，定期外售，用于金属冶炼，综合利用。	5
5	土壤及地下水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G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K1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K1 栋生产厂房研磨区、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库、应急事故池、废水收集池； 防渗措施：采用混凝土硬化地面上方涂刷环氧树脂涂料，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cm/s$ 。 一般防渗区：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 防渗措施：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cm/s$ 。	5
6	风险防范措施	胜利产业园化学品仓库及危废暂存库地面已进行重点防渗处理，四周设导流沟及 $1m^3$ 收集井，胜利产业园设有 $1076m^3$ 应急事故池，且已敷设事故管道与本项目区连接，厂区雨水总排口、污水总排口已设置闸阀。制定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风险防范措施
合计			6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研磨废气	非甲烷总烃	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废气有组织排放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5部分：电子工业》（DB34/4812.5-2024）表1其他电子工业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酸性废气	①项目研磨液采用桶装密封存放在化学品仓库内。盛装研磨液的桶在非取用状态下加盖/封口密闭； ②本项目研磨液在转移时均采用桶装密封； ③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研磨废气，采取的废气治理设施为：生产车间封闭，研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④本项目定期对载有液态VOCs物料的设备与管线组件进行泄露检测，发现泄露及时修复。 ⑤项目废气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密闭状态下运行，定期对废气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进行泄露检测，发现泄露及时修复。 ⑥项目废气收集处理系统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在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生产设备立刻停止运行，在故障排除或检修完成后，同步投入使用。 ⑦清洗线各槽体加盖，仅在两端留有工件进出口，加强厂区通风。	有机废气厂界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5部分：电子工业》（DB34/4812.5-2024）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脱脂废水、碱洗废水、中和废水、研磨废水		pH、COD、NH ₃ -N、SS、石油类	经废水收集池收集，采用架空管道送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	满足中新联科环境科技（安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进水要求。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民主河。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	pH、COD、SS、BOD ₅	直接排至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生活污水	pH、COD、NH ₃ -N、SS、BOD ₅ 、TP	依托胜利产业园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管唐王大道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杭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消声、减震、减噪措施，加强设备的日常检修；合理布局车间设备；生产车间密闭隔声。	胜利产业园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市政环卫部门日常清运处置。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
	一般工业固废	废 RO 膜	由厂家更换并带走处置。	
	危险废物	槽渣、废包装桶、废滤网、废研磨钢针、废活性炭	槽渣、废包装桶、废滤网、废研磨钢针、废活性炭分类收集后，暂存于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指标》（GB18597-2023）的有关规定。
		研磨金属屑	研磨金属屑收集后采用金属屑脱油机进行除油，处理达到静置无滴漏，并进行打包压块后，收集至胜利产业园危废暂存库暂存，定期外售，用于金属冶炼，综合利用。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重点防渗区：G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K1 栋生产厂房清洗线、K1 栋生产厂房研磨区、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库、应急事故池、废水收集池； 防渗措施：采用混凝土硬化地面上方涂刷环氧树脂涂料，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K≤1×10 ⁻⁷ cm/s。			
	一般防渗区：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 防渗措施：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10 ⁻⁷ cm/s。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胜利产业园化学品仓库及危废暂存库地面已进行重点防渗处理，四周设导流沟及1m ³ 收集井，胜利产业园设有 1076m ³ 应急事故池，且已敷设事故管道与本项目区连接，厂区雨水总排口、污水总排口已设置闸阀。制定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1、环境管理 建设项目应设环境管理机构，运营期要确保环保设施的运行，并定期检查其效果，了解建设项目的污染因子的变化情况，建立健全环保档案，为保护和改善区域环境质量作好组织和监督工作，环境管理具体内容如下： ①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政策和法规，项目建成后及时协助有关环保部门进行建设工程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工作。 ②加强对管理人员的教育 要经常加强对环保管理人员的教育，包括业务能力、操作技术、环保管理知识的教育，以增强他们的环保意识，提高管理水平。 ③加强生产全过程的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应加强生产全过程的环境管理，始终贯彻清洁生产，节约原材料和能源，减少所有废弃物的数量：减少从原材料选择到产品最终处置的全生命周期的不利影响。 ④加强污染物处理装置的管理 项目建成投产前，必须切实做好各项处理设备的选型、安装、调试；对各环保处理设施，要加强管理，及时维修、定期保养，保证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2、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污水排放口位置应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快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和《安徽省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精神，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渣）必须按照“便于采集样品、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排污口要立标管理，设立国家标准规定的标志牌，根据排污口污染物的排放特点，设置提示性或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一般污染源设置提示性标志牌，毒性污染物设置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对治理设施安装运行监控装置、排污口的规范化要符合有关要求。 (1) 废气排放口 项目废气排气筒高度应符合国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有关规定，废气排放口必须符合规定的高度和按《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便于采样、监测的要求，设置直径不小于 75mm 的采样口。如无法满足要求的，其采样口与环境监测部门共同确认。 (2) 废水排放口 本项目废水排放口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废水排放口。 (3) 固定噪声源 按规定对固定噪声源进行治理，在固定噪声源处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2-1995）要求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4) 固体废物储存场 本项目依托胜利产业园现有危废暂存房。 (5) 设置标志牌要求 对企业车间废气处理装置的排口分别设置平面固定式提示标志牌或树立式固定式提示标志牌，平面固定式标志牌为 0.48cm×0.3cm 的长方形冷轧钢板，树立式提示标志牌为 0.42cm×0.42cm 的正方形冷轧钢板，提示牌的背景和立柱为绿色，图案、边框、支架和辅助标志的文字为白色，文字字型为黑体，标志牌辅助标志内容包括排污单位名称、标志牌名称、排污口编号和主要污染物名称，并交付当地环保部门注明。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表 5-1 各排污口（源）标志牌设置示意图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提示图形符号</th><th>警告图形符号</th><th>名称</th><th>功能</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td><td></td><td>废水排放口</td><td>表示废水排放</td></tr> <tr> <td>2</td><td></td><td></td><td>废气排放口</td><td>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td></tr> <tr> <td>3</td><td></td><td></td><td>一般固体废物</td><td>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td></tr> <tr> <td>4</td><td></td><td></td><td>噪声排放源</td><td>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td></tr> <tr> <td>5</td><td></td><td></td><td>危险废物</td><td>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td></tr> </tbody> </table>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废水排放口	表示废水排放	2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3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4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5			危险废物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废水排放口	表示废水排放																														
2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3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4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5			危险废物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3、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排污许可分类为重点管理，建设单位在取得环评批复后，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须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变更相关信息。 4、自主验收要求 建设单位应在本项目建设完成并进行试生产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2 日实施）中的相关规定，进行自主验收。																																		

六、结论

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安徽胜利精密新建清洗线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用地符合区域土地规划，项目在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前提条件下，各项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并满足相关总量控制要求；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对周围空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及噪声环境影响能控制在国家相关的标准要求范围内。建设单位在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以及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后，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均可做到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	0	0	0.228	0	0.228	+0.228
废水	废水量	0	0	0	5655.94	0	5655.94	+5655.94
	COD	0	0	0	0.524	0	0.524	+0.524
	BOD ₅	0	0	0	0.107	0	0.107	+0.107
	SS	0	0	0	0.149	0	0.149	+0.149
	NH ₃ -N	0	0	0	0.061	0	0.061	+0.061
	TP	0	0	0	0.001	0	0.001	+0.001
	石油类	0	0	0	0.001	0	0.001	+0.00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	0	0	3.9	0	3.9	+3.9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 RO 膜	0	0	0	0.05	0	0.05	+0.05
危险废物	槽渣	0	0	0	0.6	0	0.6	+0.6
	废包装桶	0	0	0	3.48	0	3.48	+3.48
	研磨金属屑	0	0	0	15	0	15	+15
	废滤网	0	0	0	0.036	0	0.036	+0.036
	废研磨钢针	0	0	0	0.8	0	0.8	+0.8
	废活性炭	0	0	0	5.832	0	5.832	+5.832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